

財務報表 目錄

合併損益表	97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40
合併綜合收益表	98	20. 其他金融資產	140
合併財務狀況表	99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1	22. 股本	141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2	23. 儲備及累計虧損	142
1. 一般資料	103	24. 貸款	144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103	25. 租賃負債	146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117	26. 撥備	147
4. 分部資料	119	27. 衍生金融負債	148
5. 其他收入	123	28. 其他金融負債	148
6. 費用	124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49
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125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150
8. 所得稅支出	126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151
9. 每股虧損	127	32. 財務及其他風險管理	152
10. 股息	128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165
11.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128	34. 長期激勵計劃	168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	35. 承擔	178
13. 使用權資產	134	36. 或然負債	178
14. 無形資產	135	37. 期後事項	180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36	38. 重新分類	180
16.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主要附屬公司	138	39. 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及累計虧損	181
17. 存貨	138	五年財務摘要	183
18. 遞延所得稅	139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收入	4	3,033.7	3,011.6
其他收入	5	12.2	14.0
費用 (不包括折舊及攤銷費用)	6	(1,666.2)	(1,564.1)
除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費用前盈利 – EBITDA		1,379.7	1,461.5
折舊及攤銷費用	6	(927.8)	(969.6)
減值損失	12	-	(150.0)
除利息及所得稅前盈利 – EBIT		451.9	341.9
財務收入	7	1.9	11.2
財務成本	7	(401.4)	(523.1)
除所得稅前利潤 / (虧損)		52.4	(170.0)
所得稅支出	8	(46.8)	(25.3)
年度虧損利潤 / (虧損)		5.6	(195.3)
年度利潤 / (虧損) 可分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4.7)	(230.4)
非控制性權益		70.3	35.1
		5.6	(195.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9	(0.80) 美仙	(2.86) 美仙
每股攤薄虧損	9	(0.80) 美仙	(2.86) 美仙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年度利潤／（虧損）	5.6	(195.3)
其他綜合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用於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的公允值虧損	(18.6)	-
有關對沖現金流的所得稅	5.8	-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設定受益計劃的精算虧損	(1.7)	-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扣除所得稅	(14.5)	-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8.9)	(195.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6.5)	(230.4)
非控制性權益	67.6	35.1
	(8.9)	(195.3)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0,075.9	10,394.2
使用權資產	13	122.8	140.6
無形資產	14	546.5	567.5
存貨	17	76.2	10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238.6	180.4
其他應收款	19	78.6	210.3
其他金融資產	20	1.7	3.1
總非流動資產		11,140.3	11,602.5
流動資產			
存貨	17	416.5	38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9	522.8	361.6
當期所得稅資產		25.7	10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2.7	217.5
總流動資產		1,157.7	1,062.6
總資產		12,298.0	12,665.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2,917.6	2,912.2
儲備及累計虧損	23	(1,981.2)	(1,900.0)
		936.4	1,012.2
非控制性權益	16	1,733.3	1,665.7
總權益		2,669.7	2,677.9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4	6,306.7	6,853.7
租賃負債	25	128.5	138.3
撥備	26	546.5	471.3
衍生金額負債	27	10.7	-
其他金融負債	28	145.4	13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112.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	865.2	880.0
總非流動負債		8,115.2	8,479.0
流動負債			
貸款	24	872.8	774.6
租賃負債	25	20.2	22.5
撥備	26	97.9	117.4
衍生金額負債	27	29.3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470.2	59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2.7	2.4
總流動負債		1,513.1	1,508.2
總負債		9,628.3	9,987.2
淨流動負債		(355.4)	(445.6)
總權益及負債		12,298.0	12,665.1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高曉宇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基清

非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附註16)	總權益
	股本 (附註22)	儲備總額 (附註23)	累計虧損 (附註2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912.2	(1,899.1)	(0.9)	1,012.2	1,665.7	2,677.9
年度 (虧損) / 盈利	-	-	(64.7)	(64.7)	70.3	5.6
其他綜合虧損	-	(11.8)	-	(11.8)	(2.7)	(14.5)
年度綜合虧損 / 盈利總額	-	(11.8)	(64.7)	(76.5)	67.6	(8.9)
歸屬員工的長期激勵	-	(0.5)	-	(0.5)	-	(0.5)
已行使及已歸屬僱員購股權	5.4	(4.2)	-	1.2	-	1.2
已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2.1)	2.1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5.4	(6.8)	2.1	0.7	-	0.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7.6	(1,917.7)	(63.5)	936.4	1,733.3	2,669.7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百萬美元	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附註16)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2)	儲備總額 (附註23)	留存收益 (附註2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910.8	(1,898.0)	228.6	1,241.4	1,630.6	2,872.0
年度 (虧損) / 盈利	-	-	(230.4)	(230.4)	35.1	(195.3)
年度綜合 (虧損) / 收益總額	-	-	(230.4)	(230.4)	35.1	(195.3)
已行使及已歸屬僱員購股權	1.4	(0.2)	-	1.2	-	1.2
已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0.9)	0.9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4	(1.1)	0.9	1.2	-	1.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2.2	(1,899.1)	(0.9)	1,012.2	1,665.7	2,677.9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收取客戶款項		3,142.9	3,470.8
付款予供應商及僱員		(1,797.8)	(2,090.4)
勘探開支付款		(19.3)	(37.7)
退回／(支付) 所得稅		32.4	(197.6)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0	1,358.2	1,145.1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514.6)	(476.3)
購買無形資產		(2.0)	(0.1)
有關出售Century礦山的支援組合款項		-	(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0.8	3.7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515.8)	(480.8)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第三方貸款所得款項	24	525.7	225.0
第三方償還貸款	24	(1,209.0)	(636.4)
關聯方貸款所得款項	24	650.0	-
償還關聯方貸款	24	(420.0)	(100.0)
行使僱員購股權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2	1.2
償還租賃負債	25	(36.5)	(40.7)
就外部貸款已付利息及財務成本		(262.3)	(369.3)
就關聯方貸款已付利息及財務成本		(101.7)	(99.2)
就融資安排已付預扣稅		(16.7)	(40.6)
已收利息		2.1	11.3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867.2)	(1,04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5	60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2.7	217.5

隨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79號中國五礦大廈12樓1208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年報中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曾於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上市，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在澳交所除牌為止。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在全世界從事銅、鋅、金、銀、鉬及鉛礦床的勘探、開發及採礦。

除非另有說明，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乃以美元（「美元」）列報，且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說明，此等政策在所呈報之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依照歷史成本模式編製，惟按公允值釐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之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合併

財務報表屬重大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a) 持續經營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當中已考慮日常業務活動之持續性及資產變現以及於正常業務過程結清負債。管理層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包括就短期及中期主要財務風險（包括商品及外匯風險）作出現金結餘預測的敏感度分析，以確保維持充足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盈利5.6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淨虧損195.3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淨流動負債355.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45.6百萬美元），並產生了淨經營現金流入1,358.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145.1百萬美元），以及扣除投資及融資現金流量後的現金流出總額24.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84.4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假設繼續進行正常業務）顯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應付其於合併財務報表獲批准後12個月期間的運營、現有合約債務及資本開支需求。有關現金流量預測包括預期自現有循環信貸融資提取的金額。

此外，本公司董事（「董事」）注意到以下有關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的考慮因素：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192.7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17.5百萬美元）；
- 本集團大股東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五礦」）持續提供強大支援。年內，Top Create Resources Limited（「Top Create」）（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原定提供100.0百萬美元並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到期的營運資金融資，其後已增加至200.0百萬美元，並延長至經修訂到期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到期。此外，Top Create亦提供了另一筆300.0百萬美元的營運資金融資，初始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其後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原定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到期的股東貸款700.0百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美元的首期還款亦已重新協商，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以較低利率支付；

- 本集團有來自本集團主要股東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五礦有色」）及合營企業夥伴CITIC Metal Peru Investment Limited（「CITIC」）各自作為Las Bambas生產業務的直接或間接承購人的持續支持。此反映於與各方訂立的協議，即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提前支付已發貨及開具發票的貨物的提早付款以及出售港口及礦山的存貨。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允許提前付款總額最高達200.0百萬美元，乃根據其相關的承購比例分配至各方；
- 本集團已與其外部融資機構建立正面關係，有關機構繼續提供有力支持。年內，Minera Las Bambas S.A.（「MLB」）的現有銀團貸款人提供額外800.0百萬美元的三年期循環信貸融資，以支持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的運營。此外，年內，本集團（不包括MLB）同意與國家開發銀行訂立85.0百萬美元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的額外融資及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訂立300.0百萬美元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到期的新循環信貸融資；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有1,150.0百萬美元的可動用未提取債務融資（二零一九年：350.0百萬美元）該等融資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十月；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有650.0百萬美元的未提取債務融資（二零一九年：220.0百萬美元）該等信貸融資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及
- 就Kinsevere擴展計劃而言，除現有氧化運營外，亦包括硫化物運營及生產銅以外的鈷（「Kinsevere擴展計劃」），本集團正與貸款人及投資者討論潛在擴展的資金來源。

倘未能達到現金流量預測或現有或新貸款融資不足或未能及時取得，本集團將獲得其主要股東中國五礦的支持。在此情況下，向本集團提供支持的形式可能是提供額外貸款融資、延遲償還債務以及與中國五礦現有股東貸款有關的

還款義務，或進一步的股本出資。

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債務到期時償還其債務，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b) 於二零二零年生效及採納且對本集團並無造成重大影響之現有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1. 本集團已提早採納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已予頒佈，並將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並無因採納或提早採納上述任何準則或修訂本而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本集團預計它們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於以下日期開始之年度期間或之後對本集團生效：

1.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 生效日期特定

2.2 合併

(a) 非共同控制合併之收購會計法

本集團應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處理除共同控制合併外之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之收購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被收購公司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之公允值。收購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值與任何在附屬公司之已存在股權之公允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費用。於業務合併時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取得控制權之日之公允值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按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之公允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所佔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則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之賬面值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適用）確認。

當收購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高於可識別之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值時，差額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代價總額、已確認之非控制性權益及已計量之先前持有權益低於以議價購入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之公允值，則差額會直接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之所有實體。當本集團面臨或有權從其涉及之實體取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現時有權指示嚴重影響實體回報之相關活動時，即對該實體擁有權力。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

合併，並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之結餘、收入及費用予以對銷。已於資產中確認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盈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之政策一致。

(c) 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所支付任何代價之公允值與所收購的相關股份對應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中入賬。對於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出售所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中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允值及任何留存權益之公允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之過往賬面值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所有數額作為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允許，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留存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起始確認之公允值，或（如適用）於起始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與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的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共同安排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劃分為損益。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任何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的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共同安排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劃分為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d) 獨立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會對成本值進行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而產生之代價變化。成本值亦包括投資可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且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已被確認為本公司之執行委員會。

2.4 外幣匯兌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美元亦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針對需重新計量的貨幣項目採用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匯兌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盈虧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入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及令資產實現管理層擬定之運作方式所需地點及條件所產生之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之估計成本。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類別均按下文所示生產單位或遞減餘額基準於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以下可使用年期以資產類別可使用年期與礦山年限兩者中較短者為準：

-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或按產量單位（所開採噸數）（按適用者）；
- 樓宇—以直線法按資產可使用之不超過40年之年期（如適用）；
- 廠房及設備—生產單位（已開採或已處理噸數）或於資產可使用之不超過20年之年期使用直線法（如適用）；
- 礦山財產及開發資產—生產單位（已開採、已處理或已生產金屬噸數）；
- 勘探及評估資產—不予折舊；及
- 在建工程—不予折舊。

資產乃於可使用時開始折舊及攤銷。

生產單位法的應用乃根據評估探明及概略可採儲量以及現時生產設備可採得或處理礦產資源量部分，惟該等資源被認為具經濟回收價值。資源量及儲量估計按年度審閱。

(a)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活動包括發掘潛在礦產資源量、確定技術可行性及評估潛在礦產資源量之商業可行性之開支。

於本集團獲取合法權利勘探礦區前或截至及包括可行性階段前所產生之勘探及評估成本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後續勘探及評估費用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成本作為資產收購或業務合併一部分所收購之礦權區域相關者乃予資本化，而勘探及評估資產乃於收購時按公允值計量。

勘探及評估資產被視作有形資產及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

備的一部分。鑒於該等資產尚未可使用，故不予折舊。

倘勘探及評估資產於礦權區域之權利屬現時有效及預期透過成功開發及開採礦權區域，或透過出售資產收回支出，則會結轉勘探及評估資產。當證明提取礦產資源在技術及商業上屬可行，則勘探及評估資產不再作該項歸類。

監察資產之減值跡象並在減值跡象出現時進行評估。就減值測試而言，勘探及評估資產獲分配至與勘探活動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礦權區域開發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獲證實時，礦權區域應佔之勘探及評估資產先進行減值測試，其後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在建工程項下。

(b) 開發支出

自開始開發起，下列資產直接分類為礦山財產及開發資產：

- 礦物權利結餘指可識別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收購作業務合併之一部分並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之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及
-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資產。

將礦山開發至生產階段之所有往後開支乃資本化及分類為在建工程。開發完成後，在建工程結餘重新分類至土地及樓宇、廠房及機器或礦山財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發類別（如適用）。

(c) 消除覆蓋層及廢料

礦山開發階段於投入生產前產生之消除覆蓋層及其他廢料成本會初步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之一部分。開發完成後，成

本則轉撥至礦山財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發類別。

本集團遞延露天採礦業務的生產階段內產生的部分廢料消除成本。當期廢料採礦開支基於廢料噸數與已採礦石噸數的比率（廢料礦石比率）在當期存貨與遞延廢料資產之間分配。遞延廢料資產金額乃根據採礦計劃就礦體的各單獨組成部分計算。倘礦體之已識別組成部分的當期廢料礦石比率高於礦山年限廢料礦石比率，則遞延當期開支。遞延廢料資產於礦山財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發類別中分類，並按生產單位基準於組成部分年期內攤銷。未來估計變動會予以入賬。

(d) 其他開支

當採礦物業於展開生產或收購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後產生額外開發開支，則該項開支僅會在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予以資本化及結轉。

實體預期於超過一個期間內使用或僅可用於某一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主要零部件，將入賬作物業、廠房及設備。被更換部分之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之會計期間於合併損益表支銷。

(e)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損益。

2.6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收購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值之權益及於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之差額。

商譽並無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請參閱附註2.7）。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收購協同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之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b) 軟件開發

由本集團控制之可識別及獨特軟件產品之設計、測試及配置直接應佔開發成本，如符合下列條件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技術上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使其可供使用可行；
- 管理層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可證實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很有可能出現之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內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直接應佔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員工成本、服務和適當比例之相關經常開支。

不符合以上條件之其他開發成本及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確認為開支之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軟件開發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七年）內攤銷。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或未達使用狀態之無形資產（例如商譽）

每年均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其他非金融資產乃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就減值進行檢討。

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之最低層級組合。

與商譽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隨後不予撥回。於隨後的報告日期對與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進行檢討並可予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受限於不會導致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的數額或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扣除累計折舊）的較小者。

2.8 租賃

倘合約代表在一段時間內轉讓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代價，則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或自業務合併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條款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除非隨後更改合約條款及條件，否則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同。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個別價格總額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部分。

本集團就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有關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a)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在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法時因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寬免所產生的租賃負債調整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生效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估計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其所在地點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所產生的成本。

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將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乃自開始日期至使用期完結止期間內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折舊。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當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獎勵；
- 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
- 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須支付金額；

- 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如租賃期限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則指終止租賃的罰款。

反映市場租金變動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計量。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且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重新計算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已出現變動或評估有否行使購買選擇權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的租賃負債乃使用重新評估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c) 租賃的修改

除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如有）外（本集團可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倘存在下列兩種情形，則本集團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確認：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本集團通過在修改生效日使用修訂折現率貼現修訂後的租賃付款，根據修改後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為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入賬。當經修訂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單獨價格總和，將經修訂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如上文所述，就有關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直接影響產生的租金優惠而言，倘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本集團可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評估該變動是否為租賃修訂

- 租賃付款變動引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大致上等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款項；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根據附註2.1(b)，本集團已採用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實際權宜方法，其中允許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寬免或豁免租賃款項將入賬為可變租賃款項。相關租賃負債乃經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於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並無就租賃收取任何有關新型冠狀病毒之租金優惠，因此，採納上述實際權宜方法並無對本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2.9 金融資產

分類

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合同現金流量。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
-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將透過損益（「按公允

值釐定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值釐定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就以公允值釐定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撥備於損益確認，並相應調整其他綜合收益而未有減低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a) 攤餘成本

倘金融資產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所持有，且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的利息，則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

(b) 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除非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值釐定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否則應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

確認及計量

以一般方式購入及出售之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就並非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之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投資初始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值釐定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值確認及交易成本在合併損益表中。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計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以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列賬。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金額減去償還本金金額，再加或減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并就金融資產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

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開支產生的期間在合併損益表呈列。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而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股息收入。

以公允值釐定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在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本集團很可能獲得與其相關的經濟利益，而有關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擁有合法可行使權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予以抵銷；有關淨額則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合法可行使權不得視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且於公司或對手方發生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方可予以執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按攤餘成本分類為金融資產的應收款項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其於各報告期末就各對手方按個別基準作出評估。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與交易對手有關的信貸風險、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以及前瞻合理且可支持的文件，以評估各個金融資產的損失撥備。本集團對信貸風險的考慮因素包括工具類型、信貸風險評級、初始確認日期、直至到期日的剩餘年期及債務人的地理位置。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信貸損失按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計量，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倘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當有資料表明對手方面臨重大財務困難而概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本集團將核銷金融資產。

(c)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衍生工具初步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的公允值確認，其後則以報告期末的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

在損益表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是一項指定並有效的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用於現金流對沖的對沖工具。

於套期關係開始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時及進行期間，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是否有效抵銷對沖項目因對沖風險引致的現金流變動。

為確定現金流量套期中的預期交易（或其組成部分）是否極有可能進行，本集團假設利率基準改革（不論第一及第二階段）未有改動為套期現金流量所用利率基準。

對沖關係及成效評估

就評估對沖成效，本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抵銷被對沖項目因對沖風險引致的現金流變動，即在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有關對沖的有效性的規定之時：

- 被套期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一種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支配該經濟關係引起之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之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之被對沖項目的數量及該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之對沖工具的數量引起的對沖比率一致。

在評估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時，本集團假設套期現金流量及／或套期風險所用利率基準或套期工具現金流量所用利率基準並無因利率基準改革而有所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指定為現金流對沖的對沖工具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乃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在現金流對沖儲備項下累計，但僅限於對沖開始時的對沖項目累計公允值變動。與融資對沖無效部分有關的損益會即時確認損益，並計入「財務收入」或「財務成本」（如利率掉期）或「其他收入／開支」（就任何其他對沖而言（如商品對沖））。在現金流量表披露方面，融資對沖（如利率掉期）所產生的現金流為「融資活動」部分；商品對沖所產生的現金流為「經營活動」部分。

為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的累計溢利或虧損金額進行重新分類以釐定是否預期會產生對沖未來現金流量，本集團假設對沖現金流量所用利率基準並無因利率基準改革而有所變動。

2.10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當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內原有或經修改之條款於到期日作出付款，以致發行人須給予特定款項以抵償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於債務人未能按所擔保工具的條款履約時付款。因此，預期虧損為就持有人信貸虧損作出補償的預期付款現值減本集團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

就無法釐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將採納反映目前對款項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及該現金流獨特風險的貼現率，惟僅限於通過調整貼現率考慮風險而非通過調整現金不足部分的貼現值。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虧損撥備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或首次確認的金額減於擔保期間確認的累計收入款項的較高者確認（如適用）。其他金融負

債則分類為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負債。

2.11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備用品及消耗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

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減適用之可變銷售費用。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配至個別存貨項目。成本包括直接材料成本、覆蓋層消除、採礦、加工、勞力、運至銷售點之相關運費、適當比例之相關生產費用、提取過程所產生之礦山復墾成本及與採礦活動直接有關之其他固定及可變成本。成本不包括貸款成本。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起始時以交易價格確認，其後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與第三方之銷售合約條款包括臨時定價安排，據此，向客戶交貨後，所含金屬之售價乃根據某一特定未來時間段（報價階段）的現行現貨價釐定。就臨時定價安排而言，本集團經參考遠期市價後不斷重新估計最終銷售價格調整的公允值。相關貿易應收款結餘於以公允值計入損益內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2.20。

其他應收款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減去減值撥備的金額計量。倘預期在一年或更短的時間內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其列為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只會在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向另一實體轉讓該金融資產及幾乎全部因擁有該資產產生的風險及回報的情況下，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2.14 金融負債及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

(a)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其後按攤餘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銷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差額於損益確認。

貸款起始時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擁有不受限制權利將負債之償付遞延至報告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

可直接歸屬於購買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且該些資產需經較長時間之購建活動方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之一般及特定貸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實質達至其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特定貸款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撥發資本之貸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貸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b)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有剩餘資產權益

的任何合約。權益工具於初步確認後不予重新計量。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之新增成本（扣除稅項）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之減少。

2.15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義務

礦山營運期間直至報告日期受影響但尚未復墾的地區的有關復墾、恢復及拆除的預計成本已作出撥備。於報告日期，所有受影響地區已根據復墾有關地區的當前估計成本全數撥備，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復墾的估計成本包括重新規劃土地、表層灌土、種植樹木以符合法律規定之現有成本。估計的變動於產生時提前處理。

由於環境法例變動影響及未來發展、技術變動、價格上漲及利率變動等其他因素，所產生之環境復墾責任金額存在不能確定情況。有關礦山環境復墾、恢復及拆除義務之撥備金額乃於開展採礦項目及／或建設資產時確認，有關資產當時存在法定或推定義務。

該撥備被確認為負債，根據該等現金流量的預期時間分為流動（12個月內產生之預計成本）及非流動部分。僅在修復開支之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之情況下，方會將相應資產計入礦山財產及開發資產，否則相應費用將計入損益表。該資產的資本化成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確認，並在礦山之使用年期內攤銷。

於各報告日期，環境復墾責任按折現率的變動成本及將產生時間或金額而重新計量。環境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乃就估計變動進行調整。鑒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對估計金額、未來環境復墾之時間以及恢復現金流量作出調整屬正常情況。與礦山環境復墾、恢復及拆除義務有關之負債變動乃加入相關資產或於當中扣除（倘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實體），惟解除撥備貼現（其於合併損益表內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認為財務成本）除外。資本化成本的變動導致對未來折舊開支進行調整。

上述撥備不包括不可預見情況下之修復費用之任何有關金額。

2.16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經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之可能性乃根據責任之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以預期用以償付責任之開支，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責任之特有風險之稅前費率計算之現值計量。隨時間推移而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倘本集團自合約產生之預期利益低於其履行合約義務之不可避免成本，則確認繁苛合約撥備。撥備乃按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讓合約存續的預計成本淨額中之較低者之現值計量。

倘本集團就董事或僱員過往提供之服務而擁有現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支付預期根據短期或長期分紅權益將予支付的金額，且該義務能夠可靠地估計，該金額則將作為撥備予以確認。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引致可能需要履行之責任，且其出現與否只取決於日後是否發生一宗或多宗並非完全受本集團控制之事件。在不大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

靠地估計有關責任所涉及之金額之情況下，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有關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

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確認之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合併損益表確認，惟有關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司法權區或適用於穩定性協議的地區於報告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確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所產生之暫時差異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不包括商業合併）對資產或負債之起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或已簽訂的穩定性協議）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以能藉未來獲得之應課稅盈利而可能使用之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作出撥備，惟倘本集團可以預計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不可能會撥回。

倘有能通過法律途徑強制實行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之權利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且與稅務機關協定按淨值基準償還結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予以互相抵銷。

稅項綜合－澳洲

本公司之澳洲附屬公司大部分為所得稅綜合集團，且作為單一實體納稅。MMG Australia Limited為澳洲稅項綜合集團之總公司。

澳洲稅項綜合集團之附屬公司自行繳付其當期及遞延稅項金額。該等稅額乃假設稅項綜合集團內各實體繼續因其本身權利為獨立納稅人之情況下計量。除其本身之當期及遞延稅額外，總實體亦確認自稅項綜合集團其他實體所承擔之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所產生之當期稅項負債（或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綜合集團內實體間訂立稅項撥款協議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動用為稅項綜合集團內其他實體之應收款或應付款。

2.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起始時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在一年或以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2.19 僱員福利

(a) 僱員休假權

僱員之年假權利在僱員有權享有時予以確認。僱員就截至報告日止所提供服務而估計享有年假之負債均須作出撥備。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權利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b) 退休金承擔－設定提存計劃

本公司根據當地法規及慣例作出僱員退休福利安排。

設定提存計劃，本集團在強制、協議或自願的基礎上，向公營或私營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供款後本集團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到期時即確認為僱員福利費用。預付供款若可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未來付款，則可確認為一項資產。

(c) 長期僱員福利

長期僱員福利責任按照預期未來應付款的現值計量。長期福利包括剛果民主共和國（「剛果」）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及澳洲的長期服務假期。

離職後設定受益計劃

該計劃下的界定福利責任採用預計的單位貸記法，以截至報告期末與僱員提供的服務有關的預期未來應付款的現值計量，並記錄為非流動負債。當中考慮了預期的未來工資增長及過往流失率。預期未來付款利用報告日期之國家政府持有至到期債券孳息率並以最接近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貨幣折現。因精算假設變動而進行的重新計量（如有）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計劃修訂產生的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確認為過去服務成本。與離職後福利相關的當前及過去服務成本隨即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而使用折現率解除負債將紀錄為財務成本。

長期服務假期

長期服務假期為僱員為僱主長期服務而授予僱員之假期。長期服務假期之負債於提供僱員福利時確認，按預期日後付款之現值計算。預期日後工資及薪酬水平、離職僱員之經驗以及服務年期將予考慮。預期日後付款利用報告日期之國家政府持有至到期債券孳息率並以最接近估計未來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流出之貨幣折現。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的要求採用簡化會計方法，所有過往的服務成本及精算損益（如適用）均會立即確認。

(d) 向僱員提供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據此，實體自僱員獲得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之代價。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或獎勵股份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值確認為費用。在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之總金額參考授予之購股權／獎勵股份之公允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服務及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實體於特定期間餘下之僱員）之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已包括在有關預期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獎勵股份目之假設中。費用之總金額於歸屬期間確認，於此期間所有特定之歸屬條件將獲滿足。在每個報告日，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予歸屬購股權／獎勵股份數目之估計。本集團在合併損益表確認對原估計修訂（如有）之影響，並於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所得款項減任何直接交易成本會計入股本。在行使日期之前失效或註銷的購股權將自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剔除，而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儲備確認的金額會轉撥至留存盈利。

2.20 收入確認

收入於通常以簽訂銷售協議，具備存在有關安排的有力證明，表明已轉移控制權及完成本集團獨立識別的個別履約義務時確認。控制權轉移的指標包括（但不限於）風險與回報轉移、向客戶轉移法定所有權及目前的支付權。

銷售協議項下的交易價已分配予相關銷售協議項下各項履約義務，而收入於各項履約義務符合達成時確認。

收入乃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呈列。

(a)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於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就大多商品銷售而言，即於提貨單日期（商品付運時）；或就開單留置安排而言，即於向買方開具持有及所有權證明連同發票時。根據與銷售協議相關的多項國貿條例，本集團可能有其他履約義務（如運送服務）。收入或會分配至不同的履約義務，並於有關義務獲達成時就各項履約義務確認。交易價格根據有關類似獨立服務的最佳估計分配至其他履約義務（如運送服務）。

收入乃經扣除折扣及價格調整後呈報。已付及應付特許權使用費單獨呈報為費用。銷售重大副產品（如黃金及銀）的收入計入銷售收入。

臨時定價銷售的價格調整

本集團有若干臨時定價銷售，其中本集團精礦銷售的合約條款容許於卸貨後根據貨物的最後化驗結果釐定價格調整。本集團評估有關臨時定價且視為可變代價，並確認金額為本集團所估計的預計最終代價的收益。有關金額乃根據最近期釐定的產品估計化驗結果而得出。本集團應用有關出現重大撥回的可能性的判斷，以確保收益僅於重大撥回極有可能不會出現時確認。最終價格的任何調整均確認為收益。

臨時定價銷售的公允值變動

與第三方之銷售合約條款包括臨時定價安排，據此，向客戶交貨後，所含金屬之售價乃根據某一特定未來時間段

(報價階段)的現行現貨釐定。售價之調整乃根據報價階段結束前，所報市價的變動進行。臨時發票至報價期結束之期間通常為30至120天。

就臨時定價安排而言，本集團經參考遠期市價後不斷重新估計最終銷售價格調整的公允值。有關公允值調整並不屬客戶收入確認的一部分，並受香港財務報告第9號規管。相關應收款結餘於以公允值釐定損益內確認。

客戶須在收到臨時發票後2至30個工作天內付款，而最後發票如有任何改動，須在2至60個工作天內支付。

(b) 利息及股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股息收入於取得股息的權利成立時確認。

2.21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乃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會(如適用)批准之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2 政府補助

除非本集團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帶之條件及將可收取有關補助，否則不確認相關政府補助。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擬補償補助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而應收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相關成本)，於應收期間在損益內確認。與補償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扣除自相關開支，而其他的政府補助則於「其他收入」呈列。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已作出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應用的估計及判斷。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加以審閱，並進行評估，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計因其定義使然，很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有可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需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3.1 估計

(a)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義務

已被提取自然資源之礦區之未來復墾、恢復及拆除之預計成本已根據附註2.15之會計政策作出撥備。該等撥備包括回填工程、關閉廠房、關閉廢石場、監測、拆卸、淨化、水淨化及永久儲存過去殘餘物之未來成本估算。該等未來成本估算會折現至其現值。該等撥備估算之計算需要作出如施行環境法規、計劃活動範疇及時間、可供使用技術、工程成本估算及折現率等假設。所用假設任何變動可對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之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倘非營運礦場，立即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估計成本的變動。

(b) 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估計

具經濟回收價值之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之估計數量乃基於對地質及地球物理模型之詮釋，並須考慮如估計短期及長期匯率、估計短期及長期商品價格、未來資本需求及未來營運表現等因素作出假設。報告儲量及資源量估計任何變動會透過折舊影響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復墾、恢復及拆除責任撥備、遞延稅項資產確認以及於合併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表內扣除之折舊及攤銷金額。變動會於董事會批准經修訂之儲量及資源量估計後之下一財政年度生效。

(c) 存貨估值

存貨會計處理涉及使用估計。有關估計包括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請參閱附註2.11）。可變現淨值乃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預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任何適當出售開支而估計得出。管理層利用個別運營的礦山計劃估計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時，將扣減存貨價值以反映有關差異。具體而言，低品位礦石存貨一般被視為較容易受到有關價值扣減影響。假設出現變動或會導致可變現淨值的估計大有不同，從而影響整體存貨估值。

(d)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能力

根據附註2.7及12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每項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有關計算須使用估計及假設（包括貼現率、匯率、商品價格、探礦潛力、未來資本需求及未來營運表現）。

(e) 遞延廢料消除成本

本集團遞延露天採礦業務的生產階段內產生的部分廢料消除成本，作為釐定存貨成本的一部分。遞延廢料資產金額乃由管理層根據採礦計劃所識別的礦體的各單獨組成部分計算。

(f)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有系統地於資產的使用年限內分配相關資產的應計折舊金額。請參閱附註2.5，當中披露資產主要級別的折舊方法及使用年限估計。估計資產使用年限屬於管理層的判斷，而有關估計的變動可重大影響目前及未來的

折舊及攤銷費用。根據本集團政策，折舊方法會定期重新評估，並於管理層認為需要改動折舊方法或使用年限估計以便更貼切地反映資產包含的經濟利益的使用模式時作出有關改動。

年內有關估計的變動：

年內，管理層已重新評估若干資產的使用年限如下：

- 於Las Bambas超過第一級的尾礦儲存設施（TSF）的使用年限已由其預計產能改為TSF的整體使用年限；及
- 就若干屬於礦山財產及開發類別的資產而言，使用年限已由開採礦石為本的生產單位改為已處理礦石為本的生產單位。

上述變動引致年內折舊減少45.6百萬美元。管理層認為經修訂使用年限更貼切地反映有關資產的用途。

3.2 判斷

(a) 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管轄區之稅項。部份稅項乃於主權風險較高之國家繳納。在釐定政治及行政變動及法律、法規或稅務改革是否可能影響本集團未來之表現時，管理層持續評估主權風險程度。

於釐定稅務狀況及有關稅項撥備及稅項資產收回（經考慮其性質及產生時間及遵守相關稅項法律）之估計及假設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部分稅務事項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而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倘待決稅務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確認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會計期內之稅項結餘。另提述附註36，稅務事宜的結果尚未明確，可能導致日後向本集團作出進一步申索。

MLB發生多宗上述稅務事宜，而秘魯稅務機關目前亦正在進行多項有關增值稅（「增值稅」）、預扣稅及所得稅的審核及檢討。此等稅務事宜部分與Glencore plc擁有該公司的期間有關，並可能面臨潛在彌償申索。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法院提出若干針對Glencore plc及其附屬公司（「Glencore」）的彌償申索現已獲解決。於二零二零年，若干過往年度的彌償申索已獲解決。

就秘魯正在審計中的部分稅務事項而言，MLB可能提出上訴，且倘若最終發出不利的評稅決定，不會支付任何評稅金額，或就有關事宜的付款時間作出判斷。未解決稅務事宜的解決時間及潛在經濟後果未明。若干該等未解決稅務事宜為無法可靠計量或不大可能於報告日出現經濟流出。因此，未有於合併財務報表反映有關稅務事宜的撥備。此外，如上所述，對於秘魯正在審核的部分稅務事項，並沒有於合併財務報表就該等事項的財務影響估計作出披露，原因為管理層認為有關披露將對本集團處理該等事務方面的地位造成嚴重偏見。

一旦本集團評估所得稅、增值稅及預扣稅責任後認為會出現能可靠計量的經濟流出，則會就此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應課稅盈利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及虧損，且有關稅項虧損在計及其性質及產生時間後繼續存在，而扣除有關稅項虧損乃符合與其扣除相關之稅務法例規定，方會就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確認。

(b) 租賃

若干合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時作出判斷，以確定是否存在本集團充份運用其經濟效益的已識別資產，以及本集團是否有權使用或直接使用該資產。因此關於任何特定合約中的租賃組成部分是否存在的管理層結論可能是主觀的。

4.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要求營運分部須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決定各分部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本集團業務之內部報告而確定。

本公司之執行委員會被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對該等業務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如下：

Las Bambas	Las Bambas項目是大型露天、具備擴展潛力、年限較長之銅礦及鉬礦開發項目，可採取多種方式進行勘探。位於秘魯Apurimac地區的Cotabambas。
Kinsevere	Kinsevere為露天銅礦，位於剛果加丹加省。
Dugald River	Dugald River為地下鋅礦，位於昆士蘭西北的克朗克里附近。
Rosebery	Rosebery為地下多種基本金屬礦山，位於塔斯曼尼亞西岸。
其他	包括維護及保養礦場以及本集團內的企業實體。

分部業績為每一分部所賺取之EBIT，此為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指標。除下一段所披露者外，其他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料之衡量方式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當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分部間應收款項淨額。分部負債不包括當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分部間之貸款淨額。未有包括在內之資產及負債於總合併資產或負債之調節事項內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LAS BAMBAS	KINSEVERE	DUGALD RIVER	ROSEBERY	其他未分配項目／抵銷	
按金屬劃分的收入：						
-銅	1,826.7	418.9	-	8.9	(75.9) ¹	2,178.6
-鋅	-	-	261.1 ²	108.8	-	369.9
-鉛	-	-	36.5	33.5	0.1	70.1
-金	123.1	-	-	67.8	-	190.9
-銀	86.0	-	33.7	61.7	-	181.4
-鉬	42.8	-	-	-	-	42.8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78.6	418.9	331.3	280.7	(75.8)	3,033.7
EBITDA	1,196.3	68.3	100.0	130.3	(115.2)	1,379.7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6）	(695.5)	(117.2)	(59.9)	(50.8)	(4.4)	(927.8)
EBIT	500.8	(48.9)	40.1	79.5	(119.6)	451.9
財務收入（附註7）						1.9
財務成本（附註7）						(401.4)
所得稅支出（經營性）（附註8）						(46.8)
年度利潤						5.6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金融工具）增加	476.6	15.6	46.0	53.5	0.2	591.9

- 商品衍生工具已實現虧損及未實現虧損分別為57.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及21.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已計入其他未獲分配項目項下「收入」內，原因為該等金融工具主要於集團庫務實體管理；
- 商品對沖已實現虧損6.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已計入「收入」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LAS BAMBAS	KINSEVERE	DUGALD RIVER	ROSEBERY	其他未分配項目／抵銷	
分部資產¹	10,166.7	513.3	672.6	323.6	357.5	12,033.7
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						264.3
合併資產						12,298.0
分部負債²	5,097.0	240.2	447.4	194.5	2,761.3	8,740.4
當期／遞延所得稅負債						887.9
合併負債						9,628.3
分部非流動資產	9,625.2	430.6	583.6	310.3	190.6	11,14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LAS BAMBAS	KINSEVERE	DUGALD RIVER	ROSEBERY	其他未分配項目／抵銷	
按金屬劃分的收入：						
-銅	1,771.1	386.0	-	6.2	3.8	2,167.1
-鋅	-	-	277.7	143.0	-	420.7
-鉛	-	-	39.1	42.7	-	81.8
-金	129.7	-	-	42.9	-	172.6
-銀	74.5	-	19.2	38.0	-	131.7
-鉬	37.7	-	-	-	-	37.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13.0	386.0	336.0	272.8	3.8	3,011.6
EBITDA	1,221.3	28.1	108.7	125.9	(22.5)	1,461.5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6）	(697.2)	(140.1)	(55.9)	(70.7)	(5.7)	(969.6)
EBIT	524.1	(112.0)	52.8	55.2	(28.2)	491.9
財務收入（附註7）						11.2
財務成本（附註7）						(523.1)
所得稅支出（經營性）						(70.3)
年度虧損（經營性）						(90.3)
Kinsevere資產減值（附註12）	-	(150.0)	-	-	-	(150.0)
與減值相關的稅務影響	-	45.0	-	-	-	45.0
年度虧損						(195.3)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金融工具）增加	449.6	49.7	31.3	32.3	3.7	56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LAS BAMBAS	KINSEVERE	DUGALD RIVER	ROSEBERY	其他未分配項目／抵銷	
分部資產¹	10,412.7	644.1	671.7	307.1	347.8 ¹	12,383.4
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						281.7
合併資產						12,665.1
分部負債²	5,566.9	238.3	463.6	165.8	2,670.2 ²	9,104.8
當期／遞延所得稅負債						882.4
合併負債						9,987.2
分部非流動資產	9,963.9	554.5	612.5	308.6	163.0	11,602.5

- 計入其他未分配項目之分部資產357.6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47.8百萬美元）主要為本集團庫務實體持有之現金42.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98.6百萬美元）及MMG South America Company Limited（「MMG SA」）有關銅精礦銷售之貿易應收款198.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14.7百萬美元）。
- 計入其他未分配項目之分部負債中的2,761.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670.2百萬美元）為包括貸款2,496.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261.3百萬美元）及在集團層面管理之銀行擔保金融負債145.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35.7百萬美元）。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0)	(0.6)
雜項收入 ¹	14.2	14.6
其他收入總計	12.2	14.0

- 於二零二零年的雜項收入包括確認保險索償收入5.1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2.0百萬美元）；與CENTURY BANK 擔保負債減少有關的3.7百萬美元。詳情請參閱附註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費用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包括以下費用：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38.3)	(263.9)
計入可變現淨值存貨核銷	22.4	44.5
僱員福利費用 ¹	196.9	235.1
承包及諮詢費用 ³	454.4	503.4
能源成本	200.1	243.3
備用品及消耗品成本	362.0	386.6
折舊及攤銷費用 ²	893.8	933.6
其他生產費用 ³	111.9	138.1
銷售成本	2,203.2	2,220.7
其他經營費用	61.1	51.8
資源稅	113.8	105.1
銷售費用 ³	99.9	94.1
經營費用總額（包括折舊及攤銷）⁴	2,478.0	2,471.7
勘探費用 ^{1,2,3}	19.1	37.7
行政費用 ^{1,3}	20.5	23.3
核數師酬金	1.6	1.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3.6	(3.0)
以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1.4	0.3
其他費用 ^{1,2,3}	39.8	2.1
費用總額	2,594.0	2,533.7

- 屬僱員福利費用性質之合計50.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67.8百萬美元）計入行政費用、勘探費用及其他費用類別。僱員福利費用總額為247.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02.9百萬美元）（附註11）。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獲取來自保就業計劃與新冠肺炎相關的政府補助1.7百萬美元。補助已被僱員福利開支所抵銷。
- 合計34.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6.0百萬美元）折舊及攤銷費用計入勘探費用及其他費用類別。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為927.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969.6百萬美元）。
- 這些類別下的費用包括與租賃和非租賃合同有關的若干金額，這些金額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指引未有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對租賃評估低價值的合同。被評估為租賃但不符合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該等合同的支出分別包括可變租賃付款合約41.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0.9百萬美元）以及短期及低價值租賃合約1.9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0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0百萬美元）。
- 經營費用包括採礦及加工成本、特許權使用費、銷售費用（包括運輸）及其他因經營而產生的費用。

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財務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利息收入	1.9	11.2
	1.9	11.2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費用	(261.8)	(370.9)
關聯方貸款之利息費用 (附註31)	(96.6)	(94.7)
融資安排之預扣稅	(12.7)	(15.0)
解除租賃負債折現	(14.3)	(16.0)
解除撥備折現 (附註26)	(12.9)	(15.7)
外部貸款之其他財務成本	(2.0)	(6.0)
關聯方貸款之其他財務成本 (附註31)	(1.1)	(4.8)
財務成本總額	(401.4)	(5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應課稅淨利潤以16.5%稅率計提撥備。本集團營運所在主要司法權區之所得稅率為：澳洲（30.0%）、秘魯（32.0%）及剛果（30.0%）。部分司法權區之稅率受以往與政府之法定協議規限。源自其他司法權區年內估計應課稅收益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僅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項目來利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未使用稅務虧損時，方會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將在未來財務報告期間持續評估是否確認該等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當期所得稅支出—海外所得稅	(114.0)	(69.7)
遞延所得稅收益—海外所得稅	67.2	44.4
所得稅支出	(46.8)	(25.3)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之項目之遞延稅務影響為5.8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

本集團所得稅前盈利／（虧損）之應繳稅項與採用被合併入賬公司盈利／（虧損）適用稅率計算所得之表面數額差別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52.4	(170.0)
按適用於各相關國家盈利或虧損之本國稅率計算	(5.9)	69.5
非應課稅／（不可扣稅）淨額	16.1	1.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7)	(38.6)
不可抵免預扣稅	(55.3)	(57.8)
所得稅支出	(46.8)	(25.3)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除以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就已發行之本公司購股權及業績獎勵而言，有關計算乃按未行使購股權及業績獎勵所附認購權之金錢價值來計算可按公允值（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下列方法計算之股份數目將與假設購股權及業績獎勵獲行使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進行對比。然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都進行了轉換。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64.7)	(230.4)
	股數千股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60,179	8,053,521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60,179	8,053,521
每股基本虧損	(0.80) 美仙	(2.86) 美仙
每股攤薄虧損	(0.80) 美仙	(2.86) 美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中期或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1.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35.6	290.2
退休計劃供款(a)	11.8	12.7
僱員福利費用總額（附註6）	247.4	302.9

(a)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須將僱員之薪金（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按月向強積金計劃供款。香港附屬公司及其僱員之每月最高供款額為1,500港元，超出此數之供款屬自願供款性質，不受任何限制。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信託人所管理，其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管理。

本集團為全體澳洲僱員向其指定的退休基金作出退休金供款。該等供款是為僱員及彼等之受養人提供退休、傷殘或身故後福利。根據澳洲之適用法規，本集團須至少按駐澳洲的僱員的基本工時收入之9.5%供款。另外，根據澳洲適用法規，本集團之退休金供款上限為最大限度供款基準。最大限度供款基準用於釐定任何個別僱員於任何財政年度各季度之收入基準最高上限。機構毋須就超出有關上限的收入部分提供最低供款。

本集團為於剛果達法定退休年齡之僱員根據與Kinsevere礦山僱員訂立之集體談判協議提供退休福利。退休福利撥備乃按將予支付之預期未來款項現值考慮僱員服務期間及彼等於報告日期之職位後計算而確認。

本集團按月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市政府及省政府籌辦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市政府及省政府承諾承擔根據該等計劃應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而本集團除已作出之供款外，並無其他退休後福利之責任。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設備	礦山資產及開發	勘探及評估	在建工程	總額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844.1	4,565.0	9,645.3	206.4	267.6	15,528.4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200.4)	(1,601.0)	(3,226.4)	(106.4)	-	(5,134.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643.7	2,964.0	6,418.9	100.0	267.6	10,394.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643.7	2,964.0	6,418.9	100.0	267.6	10,394.2
增添 (附註30(b))	0.5	111.8	261.4	-	201.8	575.5
折舊及攤銷	(59.8)	(270.1)	(546.6)	-	-	(876.5)
出售淨額	-	(5.9)	(11.4)	-	-	(17.3)
劃轉淨額	86.8	60.7	64.0	(100.0) ¹	(111.5)	-
年末	671.2	2,860.5	6,186.3	-	357.9	10,075.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31.4	4,722.0	9,955.9	106.4	357.9	16,073.6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260.2)	(1,861.5)	(3,769.6)	(106.4)	-	(5,99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671.2	2,860.5	6,186.3	-	357.9	10,075.9

1. 由於Chalcobamba礦坑的可行性研究經已完成，Las Bambas的勘探及評估成本10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已重新分類至「土地及樓宇」及「礦山財產」類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百萬美元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設備	礦山資產及開發	勘探及評估	在建工程	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833.0	4,377.7	8,949.7	206.4	236.9	14,603.7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138.1)	(1,227.1)	(2,234.4)	(106.4)	-	(3,706.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694.9	3,150.6	6,715.3	100.0	236.9	10,897.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694.9	3,150.6	6,715.3	100.0	236.9	10,897.7
增添 (附註30(b))	0.8	65.0	322.1	-	175.1	563.0
折舊及攤銷	(65.2)	(297.7)	(549.7)	-	-	(912.6)
減值費用	-	-	(150.0)	-	-	(150.0)
出售淨額	-	(1.1)	(2.8)	-	-	(3.9)
劃轉淨額	13.2	47.2	84.0	-	(144.4)	-
年末	643.7	2,964.0	6,418.9	100.0	267.6	10,394.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4.1	4,565.0	9,645.3	206.4	267.6	15,528.4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200.4)	(1,601.0)	(3,226.4)	(106.4)	-	(5,134.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643.7	2,964.0	6,418.9	100.0	267.6	10,394.2

非流動資產及商譽的減值評估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程序，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其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於各報告期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有減值或減值撥回之跡象。倘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跡象，則會於報告期作出可收回金額之正式估計。

就Las Bambas而言，由於商譽歸屬於須進行年度減值評估的現金產生單位，該現金產生單位仍受減值測試所約束。

Kinsevere及Dugald River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五年確認減值虧損。管理層已審閱營運表現，並考慮該運營對多項因素（包括商品價格、處理量、品位、回收率、營運及資本開支）的敏感度，認為目前並無進一步減值或先前確認的減值須予撥回。

並無發現有關Rosebery的減值跡象。

(i) 確認減值虧損的方法

減值須於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獲確認。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使用其公允值減處置成本（「公允值」）進行估計，此方法與去年所用者相同。本集團認為輸入數據及估值法與市場參與者所採取之方法一致。

具開採經濟價值之礦產、生產水平、經營成本及資本需求之估計乃來自於本集團之規劃程序，包括資產年限計劃、三年預算、定期預測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別研究。預期營運表現之改進反映出本集團就最大限度地提高自由現金流、優化營運活動、應用技術、提升資本及勞動生產力及其他生產效率之目標，預期實現有關目標的相關成本亦包括在內。

所有儲量及資源量按合理之兌換率獲計入估值中，並由相關研究證明所支持。探礦目標乃計入估值中（如適用）。

(ii) 主要假設

用於釐定公允值的影響貼現現金流量模式的主要假設包括：

- 商品價格；
- 營運成本；
- 資本需求；
- 實際稅後折現率；
- 外匯匯率；
- 儲量及資源量以及勘探目標；
- 優化營運活動及生產力；及
- 復墾時間。

在確定若干主要假設時，管理層於適當情況下考慮了外部信息來源。

商品價格及匯率假設是根據最新之內部預測並參考分析師共識預測。長期成本假設乃根據就所計劃的經營變動作出調整的實際成本及礦山年限內輸入數據假設而估算。

長期銅價假設為每磅3.25美元（二零一九年：3.21美元），鋅價則為每磅1.15美元（二零一九年：1.23美元）。

澳元兌美元之長期匯率為0.75（二零一九年：0.75）。

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值預計所使用之實際稅後折現率就Las Bambas而言維持於二零一九年的7%，就Kinsevere而言為10%，而就Dugald River及Roseberry而言為6%。

管理層認為此減值評估應用的估計屬合理。然而，有關估計須受重大不確定因素及判斷所限。敏感度分析載於下文第(iv)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iii) 估值方法

Las Bambas

Las Bambas公允值乃透過二零二零年資產年限（「資產年限」）之折現現金流而釐定，該現金流根據已知變化進行更新。有關估值亦包括現有業務及包括在於二零一四就收購該礦山進行的初步估值之內的額外地區探礦目標。現金流假設選礦廠及開發礦山需額外資本投資，以及由於進行業務改進計劃而預期成本下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括在現時並無有關權限的地區取得有關土地權限的估計成本。

與新冠病毒病相關的限制亦影響環境及鑽探許可的時間、進行勘探鑽探的能力以及社區參與。國家層面的持續政治不穩（包括委任新總統及新內閣以及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舉行新一輪選舉）或會造成進一步延誤。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由於若干社區要求進一步的社會投資，南部道路走廊的社區紛擾有所升級。由於本集團已能夠在現場維持充足的供應量，其對產量的直接影響極小，惟道路阻塞已持續對本集團運送庫存精礦的能力造成影響。

為確保日後能持續使用道路，管理層持續與當地組織及秘魯政府進行對話，其中包括繼續履行本公司對社會及社區發展計劃的責任，並支援秘魯政府的公眾投資項目，以改善Las Bambas用作運輸精礦至港口的公共道路的條件，預計這將減少未來中斷道路使用的可能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Las Bambas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並無導致確認減值。

Kinsevere

於二零一九年，已就Kinsevere現金產生單位確認除稅前減值撇減150.0百萬美元（除稅後105.0百萬美元）。減值乃由於營運方面的挑戰及管理層就與政治及司法事宜相關的風險的最佳估計而確認。減值導致氧化物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減少，

以更準確地反映當前氧化物業務的預期剩餘壽命。

Kinsevere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是根據假設Kinsevere擴建計劃於未來一年進行而得出。此舉將透過更改及擴展現有氧化處理設施以延長Kinsevere的壽命，使硫化礦及鈷選礦生產線得以實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Kinsevere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並無導致確認任何進一步減值。因應用《二零一八年新採礦法》導致出現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額外徵稅及稅項、自剛果政府收取應收增值稅的可收回性以及若干訴訟事宜的結果。有關估值亦會對銅價、可收回性、礦石損失及貧化等因素敏感。考慮到該等風險及敏感度，不撥回減值應屬穩妥。

Dugald River

Dugald River開發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減值573.6百萬美元（稅前）。減值因商品價格進一步下跌而獲確認，而區內行業變動對項目估值亦造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Dugald River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並無導致撥回過往減值。公允值對鋅價匯率及營運表現非常敏感。本集團會繼續監察及評估未來是否需要撥回減值。

Rosebery

Rosebery公允值乃透過二零二零年資產年限之貼現現金流而釐定。並無注意到Rosebery出現任何減值跡象，而公允值目前支持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因此，並無確認任何減值。

(iv) 敏感度分析

基於大宗商品價格，生產活動水平乃釐定公允值以及成功轉換儲量及資源量及礦山年期內估計資源量增加之主要

假設。由於存在可影響生產活動之多項因素（如加工處理量、改變礦石品位及／或冶金及礦山計劃修改以應對環境或經濟狀況），因此並無釐定量化敏感度。然而，該等假設之變動可能會導致對公允值造成影響並且於未來導致出現減值。

Las Bambas及Kinsevere的敏感度分析載列如下。有關敏感度假設特定假設獨立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則維持不變。現實中，上述任何一項假設之變動可能伴隨另一項假設之變動，由此或會產生抵銷影響。為應對經濟假設不利變動，本集團一般亦會採取行動以緩解任何有關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Las Bambas

計算Las Bambas之可收回金額最敏感的主要假設為銅價、運營成本、陸路運輸（包括許可證延遲以及探礦潛力所變現的金額及時間）及貼現率。

礦山剩餘年限內銅價的5%不利變動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1,000百萬美元。折現率上升1%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800百萬美元。運營成本的5%不利變動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400百萬美元。

延遲進入礦場或實現探礦潛力產量及時間的影響導致須因應此等狀態修訂礦山計劃。單獨出現上述一項或多項假設而並無改變可能產生抵銷影響的其他假設，將導致確認減值。

Kinsevere

計算Kinsevere之公允值最敏感的主要假設為銅價及鈷價。

礦山剩餘年限內銅價的5%不利變動將進一步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130百萬美元。礦山剩餘年限內鈷價的5%不利變動將進一步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30百萬美元。

倘「Kinsevere擴建計劃」未有執行，則Kinsevere的資產可能出現進一步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使用權資產

百萬美元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設備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0.3	130.3	140.6
增加	3.0	11.3	14.3
折舊	(4.8)	(23.4)	(28.2)
終止	(2.8)	(1.1)	(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	117.1	12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6	144.2	156.8
累計折舊	(6.9)	(27.1)	(34.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5.7	117.1	122.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0.6	125.1	135.7
增加	2.9	30.4	33.3
折舊	(3.2)	(25.2)	(2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	130.3	14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5	155.5	169.0
累計折舊	(3.2)	(25.2)	(2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0.3	130.3	140.6

14. 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商譽	軟件開發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739.9	207.8	947.7
累計攤銷及減值	(211.4)	(168.8)	(380.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528.5	39.0	567.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528.5	39.0	567.5
添置	-	2.1	2.1
攤銷	-	(23.1)	(23.1)
年末	528.5	18.0	546.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9.9	209.9	949.8
累計攤銷及減值	(211.4)	(191.9)	(403.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528.5	18.0	546.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739.9	213.8	953.7
累計攤銷及減值	(211.4)	(146.3)	(357.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528.5	67.5	596.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528.5	67.5	596.0
添置	-	0.1	0.1
攤銷	-	(28.6)	(28.6)
年末	528.5	39.0	567.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9.9	207.8	947.7
累計攤銷及減值	(211.4)	(168.8)	(38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528.5	39.0	56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或已繳足 股本之資料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比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MMG Australia Limited	澳洲	礦產勘探及開採、管理及僱用服務	490,000,000股每股1澳元 ¹ 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Dugald River Pty Ltd	澳洲	持有Dugald River資產	301,902,934股每股1澳元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Exploration Pty Ltd	澳洲	投資控股	1股每股1澳元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Management Pty Ltd	澳洲	司庫及管理服務	1股每股1澳元之普通股	-	100%	-	100%
Topstar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386,611,594股每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100%	-
Anvil Min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0股1美元之A類普通股	-	100%	-	100%
MMG Resources Inc.	加拿大	礦產勘探	200股每股1加元 ¹ 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Kinsevere SARL	剛果民主共和國	礦產勘探及開採	15,339,967股每股22.8美元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Expl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礦產勘探及控股公司	1股提供1港元 ¹ 股本之普通股	100%	-	100%	-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或已繳足股本之資料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比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	直接	直接	直接
MMG Finance Limited	香港	行政及司庫服務	1股提供1港元股本之普通股	100%	-	100%	-
MMG South America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及銷售銅精礦	1,880,000股提供1,880,000港元股本之普通股	100%	-	100%	-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於秘魯持有投資	1,200股提供28,046,249,501港元股本之普通股	-	62.5%	-	62.5%
MMG Netherlands B.V.	荷蘭	投資控股	5,000股每股1歐元 ¹ 之普通股	-	62.5%	-	62.5%
Minera Las Bambas S.A.	秘魯	礦產勘探及開採	2,890,004,037股每股1秘魯新索爾 ¹ 之普通股	-	62.5%	-	62.5%
Album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	488,211,901股每股1新加坡元 ¹ 之普通股	-	100%	-	100%
Album Resources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	488,211,901股每股1新加坡元之普通股	-	100%	-	100%
MMG Swiss Finance AG	瑞士	投資控股及金融服務	100,000股每股1瑞士法郎 ¹ 之普通股	-	62.5%	-	62.5%
五礦資源(北京)有限公司 (MMG Beijing Co., Ltd) ²	北京	企業管理服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	-

1. 澳元、加元、港元、新加坡元、秘魯新索爾、瑞士法郎、人民幣及歐元分別指澳大利亞元、加拿大元、港元、新加坡元、秘魯新索爾、瑞士法郎、人民幣及歐元。

2.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公司以外商獨資企業的形式在中國成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主要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與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相關之非控制性權益總額1,733.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665.7百萬美元）。

財務資料摘要按100%基準呈列。其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財務報表內所列示的金額（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百萬美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資產	10,514.6	10,854.4
流動	885.2	890.5
非流動	9,629.4	9,963.9
負債	(5,892.6)	(6,412.6)
流動	(932.0)	(1,066.4)
非流動	(4,960.6)	(5,346.2)
資產淨值	4,622.0	4,441.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合併綜合損益表摘要		
收入	2,078.6	2,013.0
年度盈利	187.5	93.6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	(7.3)	-
綜合收益總額	180.2	93.6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67.6	35.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合併現金流量表摘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3	(378.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9	46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2	90.9

17. 存貨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在製品	76.2	106.4
流動		
備用品及消耗品	105.0	116.8
在製品	136.0	40.8
製成品	175.5	224.6
	416.5	382.2
總計	492.7	488.6

18. 遞延所得稅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47.8)	185.8	135.3	82.7 ¹	(744.0)
於損益計入／（扣減）（附註8）	206.8	2.4	(108.4)	(56.4)	44.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0)	188.2	26.9	26.3	(699.6)
於損益計入／（扣減）（附註8）	98.7	34.6	9.0	(75.1)	67.2
於其他綜合收益或虧損計入（附註8）	-	-	-	5.8	5.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2.3)	222.8	35.9	(43.0)	(626.6)

1 其他之年初結餘包括初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所作的調整11.3百萬美元。

倘有合法可行使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及倘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值基準償還結餘，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會互相抵銷。下列金額計入適當抵銷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6	18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5.2)	(880.0)
	(626.6)	(699.6)

本集團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抵銷可預見將來之可抵扣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時，方會就該等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於未來申報期間將繼續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尚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稅項虧損（稅務影響）	30.5	31.6
可抵扣暫時差額（稅務影響）	42.9	4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3.4	7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	-	1.9
其他應收款—政府稅收（扣除撥備） ¹	8.9	57.3
雜項應收款 ²	69.7	151.1
	78.6	210.3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 ³ （附註32）	369.2	240.6
預付款	19.4	37.4
其他應收款—政府稅收 ¹	86.9	50.9
雜項應收款	47.3	32.7
	522.8	361.6

1. 政府稅收金額主要包括應收增值稅與本集團的秘魯及剛果業務有關。
2. 雜項應收款主要包括來自Glencore於MLB收購項目之應收款。截至二零二零年止年度，Glencore之應收款結算及重新分類導致金額減少。
3.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主要涉及採礦業務。採礦業務之大部分銷售乃按合約安排進行，據此，於付運後即時收取暫時付款，而餘額於付運後30至120日收取。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貿易應收款均自發票日期起計6個月內。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逾期貿易應收款（二零一九年：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及預付款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公司款項169.6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03.5百萬美元）（附註31）。本集團之所有貿易應收款賬面值均以美元計值。

20.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金融資產 （附註32.1(c)、(e)、32.3及32.4）		
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上市 ¹	1.7	3.1
	1.7	3.1

1. 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為於香港境外上市的投資，其賬面值相當於其市值。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92.7	216.3
短期銀行存款	-	1.2
總計¹ （附註32.1(c)、(e)、32.3及32.5）	192.7	217.5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中，包括持有之102.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90.9百萬美元）現金僅限於由Las Bambas合營企業集團使用，以及持有之28.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3.0百萬美元）現金僅限供Dugald River項目之用。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美元	173.0	197.5
澳元	2.7	7.7
秘魯索爾	13.7	10.0
港元	1.2	0.3
其他	2.1	2.0
	192.7	217.5

2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一月一日	8,054,787	8,051,998	2,912.2	2,910.8
已行使僱員購股權 ¹	12,247	2,789	5.4	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067,034	8,054,787	2,917.6	2,912.2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2.29港元行使的僱員購股權發行合共3,554,015股新股份。年內加權平均股價為2.00港元（附註34）；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僱員行使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已發行合共8,692,897股新股份（附註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23. 儲備及累計虧損

百萬元	特別資本 儲備	匯兌儲備	合併儲備 ¹	盈餘儲備 ²	支付之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³	其他儲備	儲備總額	累計虧損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4	2.7	(1,946.9)	19.3	16.4	-	-	(1,899.1)	(0.9)	(1,900.0)
年度虧損	-	-	-	-	-	-	-	-	(64.7)	(64.7)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	-	-	-	-	-	(10.1)	(1.7)	(11.8)	-	(11.8)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	-	-	-	-	(10.1)	(1.7)	(11.8)	(64.7)	(76.5)
歸屬員工的長期獎勵	-	-	-	-	(0.5)	-	-	(0.5)	-	(0.5)
已行使及已歸屬僱員購股權	-	-	-	-	(4.2)	-	-	(4.2)	-	(4.2)
已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	-	-	(2.1)	-	-	(2.1)	2.1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6.8)	-	-	(6.8)	2.1	(4.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2.7	(1,946.9)	19.3	9.6	(10.1)	(1.7)	(1,917.7)	(63.5)	(1,981.2)

1. 合併儲備指於實體投資成本之超出額，其已根據會計指引第五號（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五號）就其股本按同一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列賬。

2.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Minera Las Bambas S.A.）於二零一七年的10%淨收入所對應的金額30.8百萬美元（而本集團佔其中的19.3百萬美元）已獲約整並轉入盈餘儲備。根據秘魯的普通公司法，盈餘儲備乃由轉入各期間淨收入最少10%並扣除累計虧損，直至達到相當於資本的五分之一金額而組成。

3.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記錄對沖工具的損益部分及於現金流量對沖之中釐定為有效的的相關交易。另亦請參閱附註27有關衍生工具金融負債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止年度，銻商品對沖工具的結算金額為75.2百萬美元，其中已實現虧損6.8百萬美元已計入「收入」內（附註4及附註32.1(a)）；利率掉期工具的結算金額及已變現虧損為1.4百萬美元（附註32.1(b)）。已實現虧損已計入「財務成本」內。

百萬元	特別資本 儲備	匯兌儲備	合併儲備 ¹	盈餘儲備 ²	支付之儲備	儲備總額	留存盈利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4	2.7	(1,946.9)	19.3	17.5	(1,898.0)	228.6	(1,669.4)
年度虧損	-	-	-	-	-	-	(230.4)	(230.4)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	-	-	-	-	-	(230.4)	(230.4)
已行使及已歸屬僱員購股權	-	-	-	-	(0.2)	(0.2)	-	(0.2)
已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	-	-	(0.9)	(0.9)	0.9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1.1)	(1.1)	0.9	(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2.7	(1,946.9)	19.3	16.4	(1,899.1)	(0.9)	(1,900.0)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可供分派儲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貸款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關聯方貸款（附註31）	2,261.3	2,261.3
銀行貸款（淨額）	4,045.4	4,592.4
	6,306.7	6,853.7
流動		
關聯方貸款（附註31）	230.0	-
銀行貸款（淨額）	642.8	774.6
	872.8	774.6
分析如下：		
- 有抵押	4,742.3	5,250.6
- 無抵押	2,496.2	2,441.3
	7,238.5	7,691.9
預付款—融資開支	(59.0)	(63.6)
	7,179.5	7,628.3
貸款（不包括：預付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 一年內	879.5	780.8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22.2	1,309.8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912.0	2,685.9
- 五年以上	1,724.8	2,915.4
	7,238.5	7,691.9
預付款—融資開支	(59.0)	(63.6)
合計（附註32.1(c)及32.3）	7,179.5	7,628.3

貸款總額（不包括預付款）之賬面值按類別及貨幣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美元		
- 浮動利率 ¹	4,884.8	5,430.6
- 固定利率	2,353.7	2,261.3
	7,238.5	7,691.9

1. 包括MLB項目融資的浮動利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借款為4,068.6百萬美元，於二零三二年六月到期），據此，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中國銀行悉尼分行（「中國銀行悉尼」）訂立名義上為2,100百萬美元5年期攤銷利率掉期，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名義本金為2,020百萬美元。利率掉期對沖將減少與MLB項目融資的一致性，並將6個月倫敦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LIBOR」）風險轉換為固定利率（第一年為0.5568%及第二年至第五年為0.542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之實際年利率為3.9%（二零一九年：5.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國家開發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銀行悉尼分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之4,307.6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852.1百萬美元）以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 Ltd及其各附屬公司（包括MLB）之全部股本之股份抵押、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 Ltd之資產之債權證、Minera Las Bambas S.A.之全部資產之資產抵押協議及生產單位按揭、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 Ltd與其附屬公司間之股東貸款轉讓及Minera Las Bambas S.A.銀行賬戶之擔保協議作抵押。該等貸款中約239.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69.0百萬美元）由五礦有色控股及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按MMG SA、伊萊控股有限公司及Citic Metal Peru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於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持有之股權比例按個別基準擔保；
- (b)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悉尼分行借款342.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98.6百萬美元）大部分由MMG Dugald River Pty Ltd（「MMG Dugald River」）的股份及資產所擔保。當中包括以MMG Dugald River之股份作抵押；以MMG Dugald River全部土地權益作房地產抵押；就有關MMG Dugald River全部資產訂立一般抵押協議；以及就MMG Australia Limited所擁有有關Dugald River項目的若干資產訂立特別抵押，及就MMG Australia Limited之所有其他資產訂立浮動抵押，該借款由中國五礦股份作出擔保；及
- (c) 中國工商銀行秘魯分行，Banco de Crédito del Peru and Scotiabank Peru借款92.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無）由根據資產融資安排採購的採礦車隊設備擔保。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貸款之調節表

百萬美元	附註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融資現金流量 ¹	實際利息	其他變動 ²	
關聯方貸款	31(d)	2,261.3	230.0	-	-	2,491.3
銀行貸款	24	5,367.0	(683.3)	-	4.5	4,688.2
預提利息 ³		50.8	(360.8)	358.4	-	48.4
		7,679.1	(814.1)	358.4	4.5	7,227.9

百萬美元	附註	非現金變動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融資現金流量	實際利息	其他變動	
關聯方貸款	31(d)	2,361.3	(100.0)	-	-	2,261.3
銀行貸款	24	5,770.1	(411.4)	-	8.3	5,367.0
預提利息 ³		57.5	(472.3)	465.6	-	50.8
		8,188.9	(983.7)	465.6	8.3	7,679.1

1. 銀行貸款融資現金流量淨額包括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償還貸款及貸款所得款項。

2. 其他變動包括貸款的資本化預付款攤銷。

3. 預提利息包括外間銀行借款及關聯方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租賃負債	128.5	138.3
流動		
租賃負債	20.2	22.5
總計（附註32.1）	148.7	160.8
租賃負債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 一年內	20.2	22.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8.3	16.0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9.4	33.8
– 超過五年	80.8	88.5
	148.7	160.8

於二零二零年，適用於新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2.21%至8.66%（二零一九年：3.83%至14.97%）。

有關未貼現租賃負債的到期日，請參閱附註32.1(e)。就該等租賃負債而言，本集團一般並無任何提早終止選擇權。然而，就若干租賃而言，本集團可酌情行使延期選擇權。此類延期選擇權可在管理集團資產方面提供運營靈活性。倘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估計可合理地確定會行使延期選擇權，則延期期間之租金已計入租賃負債之釐定。以下為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的未來租賃付款的未折現潛在估計風險：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 一年內	0.4	0.6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	2.8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4.3	6.6
– 超過五年	47.7	47.5
總計	64.0	57.5

正如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融資現金流量所示，36.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0.7百萬美元）之租賃付款的現金流出包括償還本金22.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4.7百萬美元）及利息14.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6.0百萬美元）。

對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要求（參見附註6）未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合同，已在經營現金流量項下支付了45.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42.9百萬美元）的款項。

26. 撥備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僱員福利	15.8	12.0
工人賠償	0.4	0.4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a)	485.2	419.6
其他撥備	45.1	39.3
非流動撥備總額	546.5	471.3
流動		
僱員福利	27.8	22.4
工人賠償	0.2	0.2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a)	10.5	10.7
其他撥備	59.4	84.1
流動撥備總額	97.9	117.4
總額		
僱員福利	43.6	34.4
工人賠償	0.6	0.6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a)	495.7	430.3
其他撥備	104.5	123.4
撥備總額	644.4	588.7

(a)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	430.3	378.6
已確認額外撥備	38.2	38.2
已付款項	(2.1)	(1.2)
解除撥備折現 (附註7)	12.9	15.7
匯兌差額	16.4	(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7	430.3

在採礦租約和勘探執照義務項下，合併財務報表已包括礦山復墾預期成本的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衍生金融負債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利率掉期	10.7	-
流動		
現金流對沖	7.9	-
商品衍生工具－銅（附註31(d)）	21.4	-
	40.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利率掉期合約產生的公允值變動所致的除稅後其他綜合虧損為7.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無），而因商品對沖產生的公允值變動所致的其他綜合虧損為5.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無）。有關對沖衍生工具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2。

28. 其他金融負債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		
銀行擔保負債（附註32.1(c)、(e)、32.3及32.4）（附註36）	145.4	135.7

銀行擔保負債與於二零一七年出售Century礦山有關，New Century Resources Limited（「New Century」）為受益人。與New Century的銀行擔保支持協議一致（不包括匯率影響），銀行擔保由於New Century出售其於Lawn Hill Pastoral Co之權益已減少3.7百萬美元（4.8百萬澳元）。因此，本集團有關該等銀行擔保的負債亦已減少。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2.2	-
流動		
貿易應付款		
- 少於6個月	265.7	306.9
- 6個月以上	3.4	3.1
應付關聯方利息	269.1	310.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2.9	41.5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總計	470.2	591.3
總計		
貿易應付款 ¹	269.1	310.0
應付關聯方利息 (附註31)	42.9	41.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²	270.4	239.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總計 (附註32)	582.4	591.3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包括應付本集團關聯公司0.1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3百萬美元）之金額（附註31(d)）。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按債權人發票日期計算。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包括外間銀行借款的應計利息5.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9.3百萬美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年度利潤／（虧損）與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之調節表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年度利潤／（虧損）	5.6	(195.3)
調整：		
財務收入（附註7）	(1.9)	(11.2)
財務成本（附註7）	401.4	523.1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6）	927.8	969.6
減值費用（附註12）	-	1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5）	2.0	0.6
終止使用權資產收益	(0.3)	-
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附註6）	1.4	0.3
股份之付款	(0.5)	-
商品對沖之未變現虧損 ¹	21.4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15.7)	(20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70.3	66.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240.9)	22.1
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	87.6	(172.3)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58.2	1,145.1

(b)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總添置（附註12）	575.5	563.0
減：非現金削減		
自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中劃撥 ²	(54.6)	(37.2)
減：其他非現金增添	(6.3)	(49.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14.6	476.3

1. 商品衍生工具的未變現虧損於收入內確認。

2. 劃撥自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包括匯率差異對運營礦場的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的外幣撥備的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6(a)。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由五礦有色透過其附屬公司中國五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五礦香港」）控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72.5%股份由五礦有色持有，另27.5%股份由多方公眾人士持有。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五礦（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有公司），為五礦有色之母公司。

就關聯方交易披露而言，董事認為，有關關聯方交易之有意義資料已得到充分披露。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關聯方資料及交易外，現將年內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關聯方訂立之重大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a) 與中國五礦及其集團公司之交易（於本集團內進行者除外）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收入		
銷售有色金屬	1,341.0	1,257.0
購買		
購買消耗品及服務	(6.0)	(13.3)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附註7）	(97.7)	(99.5)
商品衍生工具（附註4）	(78.8)	-

(b) 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之交易及結餘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不包括中國五礦及其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為銷售有色金屬及購買消耗品及服務、相關應收款及應付款結餘。此等交易均基於相關協議中協定或雙方約定之條款、法定費率、市場價格或實際發生之成本。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執行委員會成員。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1	6.5
短期激勵及酌情花紅	4.6	1.9
長期激勵	0.8	1.0
離職後福利	0.1	0.3
	10.6	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d) 年末餘額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來自Top Create之貸款 ¹ （附註24）	2,261.3	2,261.3
來自Top Create之貸款—營運資金融資（附註24） ²	230.0	-
應付Top Create之利息 ¹ （附註29）	42.9	41.5
應付五礦有色之貿易應付款（附註29）	0.1	1.3
應付五礦有色之其他應付款	0.9	-
	2,535.2	2,304.1
應收關聯方款項		
來自五礦有色之貿易應收款（附註19）	165.4	103.5
來自五礦有色之預付款（附註19）	4.2	-
	169.6	103.5
應付關聯方衍生金融負債（附註27）	21.4	-

1. 來自Top Create之貸款指本公司根據MMG SA與Top Create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訂立之融資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1,843.8百萬美元）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417.5百萬美元）提取之款項。根據有關協議，向MMG SA提供最多2,262.0百萬美元之貸款融資，可由首次提取貸款日期起四年期間提款。貸款須於十一年期末償還。貸款償還分三批到期，分別為於二零二三年七月（700.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700.0百萬美元）及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付款（862.0百萬美元）。該融資每批還款分別各以固定利率計息，年利率分別介乎2.20%至4.50%之間，每年付息一次。
2. 來自Top Create之貸款指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訂立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到期的300.0百萬美元新循環信貸融資提取之款項。該融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之年利率計息。

32. 財務及其他風險管理

32.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商品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在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可使用利率掉期及商品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敞口。本集團不會亦不得訂立作投機用途之衍生工具合約。

財務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董事會批准之建議執行。本集團庫務部與本集團之經營單位密切合作識別、評估及管理財務風險。董事會批准整體風險管理之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如下述已識別者）之政策。

(a) 商品價格風險

銅、鋅、鉛、金、銀及鉬價格受本集團無法影響之因素及事件所影響。該等金屬價格每日變動，並可能會不時大幅上落。影響金屬價格之因素包括廣泛宏觀經濟發展及更具體有關特定金屬之微觀經濟考慮因素。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多項商品貿易以對沖銅及鋅的售價。其中包括對沖售價介乎每公噸6,392美元至6,750美元的銅110,300噸及售價介乎每公噸2,381美元至2,395美元鋅54,500噸。若干對沖將會於二零二一年交割，而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已於附註27披露。自對沖開始迄今，有關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5.5百萬美元已於其他綜合虧損確認。於二零二一年，商品價格變動可為本集團於年內帶來有利或不利的財務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沖政策所用之對沖工具：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期	對沖工具之 賬面值百萬美元	計算對沖失效時所用之 公允值有利／（不利）變動		對沖工具 結算部分已變現 虧損百萬美元 (附註23)	於現金流對沖 儲備確認之對沖 虧損百萬美元	於損益確認之對沖 無效百萬美元
			對沖工具 百萬美元	對沖項目 百萬美元			
<i>現金流對沖：</i>							
衍生金融負債 (附註27)	二零二一年 一月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	(7.9)	(7.9)	7.9	(6.8)	(5.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結餘對商品價格變動之敏感性。臨時定價銷售收入產生之金融資產按應收款總代價之估計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於報告日期，倘商品價格增加／（減少）10%、計及商品對沖及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之除稅後虧損／盈利將如下文所載列變動：

商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商品價格變動	盈利（降幅）／ 增幅 百萬美元	其他綜合收益 增幅百萬美元	商品價格變動	虧損降幅 百萬美元
銅	+10%	(11.0)	-	+10%	44.0
鋅	+10%	2.0	(6.3)	+10%	4.0
總計		(9.0)	(6.3)		48.0

商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商品價格變動	盈利降幅 百萬美元	其他綜合收益 降幅百萬美元	虧損增幅 百萬美元	虧損增幅 百萬美元
銅	-10%	(18.9)	-	-10%	(44.0)
鋅	-10%	(2.0)	6.3	-10%	(4.0)
總計		(20.9)	6.3		(48.0)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計息借款及所持盈餘現金投資承擔利率風險。以浮動利率計息之存款及貸款令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存款及貸款令本集團承擔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詳情披露於附註21，而有關本集團之貸款詳情載於附註24。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利率風險，以確保並無不適當之重大利率波動風險。任何對沖利率風險之決定根據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現行利率市場及集資對手方之需要定期評估。本集團會定期向執行委員會匯報其債務及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MLB就適用於其現有項目融資的浮動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基礎利率由浮息改為固定基礎利率，訂立名義金額為2,100百萬美元的五年期攤分利率掉期。對沖無效的主要原因被視為對手方信貸風險對對沖工具的影響，以及與基準利率改革有關的不確定因素。此外，倘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於一段時間內維持負利率，則對沖工具的相關部分將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為無效。於對沖工具的第一年，以零的LIBOR購買下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沖政策所用之對沖工具：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算對沖失效時所用之公允值有利／(不利)變動				對沖工具		於損益確認之對沖無效百萬美元
	名義對沖金額 百萬美元	對沖工具之賬面值 百萬美元	對沖工具 百萬美元	對沖項目 百萬美元	結算部分已變現虧損 百萬美元 (附註23)	於現金流對沖儲備確認之對沖虧損 百萬美元	
現金流對沖：							
衍生金融負債 (附註27)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五年六月	2,020.0	(10.7)	(10.7)	10.7	(1.4)	(7.3)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銀行悉尼分行訂立名義金額為2,100百萬美元的五年期攤分利率掉期。有關安排的用意是固定與國家開發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銀行悉尼分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訂立的五年期浮息MLB項目融資（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4,068.6百萬美元的借款，其於二零三二年六月到期）所帶來約一半餘下利率風險敞口。利率掉期對沖將會按MLB項目融資攤分，並將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風險敞口轉化為固定利率（第一年為0.5568%，第二至第五年為0.5425%）。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跌) 100個基準點（經計及利率掉期及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除稅後盈利／(虧損) 及其他綜合收益將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100個基準點 除稅後盈利 增幅／(增損)	其他綜合收益 增幅／(減損)	除稅後盈利 增幅／(減損)	-100個基準點 其他綜合收益 增幅／(減損)	+100個基準點 除稅後虧損 增幅／(減損)	其他綜合收益 增幅／(減損)	除稅後虧損 增幅／(減損)	-100個基準點 其他綜合收益 增幅／(減損)
金融資產	1.3	-	(1.3)	-	1.5	-	(1.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金融負債	(19.0)	39.1	(18.5)	(15.9)	(36.9)	-	36.9	-
借款（計及利率掉期的影響）	(17.7)	39.1	(19.8)	(15.9)	(35.4)	-	35.4	-
總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基準利率改革的影響

全球金融危機後，基準利率（如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改革及替代方案成為全球監管機構的首要任務。預期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後將不會再公佈。目前尚未確定出現該等變動的時間及其確切性質。本集團直接接受基準利率改革影響的風險敞口為其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本集團已將該等借款之中2,100.0百萬美元與攤分利率掉期對沖，亦已指定掉期為債務的現金流可變性的現金流對沖。根據該等修訂本，對沖會計並不單單因為利率基準改革而終止。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須予以修訂，以反映對被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經修訂對沖關係須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規定）。倘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被另外的基準利率取代成為適用於本集團借款的相關浮動利率，或會影響本集團借款的未來應付利息。本集團正密切監察過渡至新基準利率的情況。

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基準利率改革的第一階段，並選擇提早採納其第二階段。就本集團訂立的利率掉期而言，該等修訂本暫時放寬倘對沖關係直接受到基準利率改革影響而須就對沖關係應用特定對沖會計規定。這可避免對沖會計終止但可同時引致對沖無效。任何對沖無效仍舊記錄於合併損益表內。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開展業務，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之呈報貨幣以及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由本集團收到之大部分收入為美元。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貨幣。任何對沖外匯風險之決定根據本集團之風險、現行外匯市場及任何融資對手方之需要定期評估。

下表列示產生自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外匯風險，有關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有關附屬公司的外幣列示。

百萬美元	附註	美元	秘魯索爾	澳元	港元	其他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73.0	13.7	2.7	1.2	2.1	192.7
貿易應收款	19	369.2	-	-	-	-	369.2
其他應收款項		41.8	124.7	3.4	0.3	15.1	185.3
其他金融資產	20	1.7	-	-	-	-	1.7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218.4)	(285.6)	(75.3)	-	(3.1)	(582.4)
其他金融負債	28	-	-	(145.4)	-	-	(145.4)
貸款	24	(7,179.5)	-	-	-	-	(7,179.5)
租賃負債	25	(131.3)	(0.3)	(17.1)	-	-	(148.7)
衍生金融負債	27	(40.0)	-	-	-	-	(40.0)
		(6,983.5)	(147.5)	(231.7)	1.5	14.1	(7,347.1)

百萬美元	附註	美元	秘魯索爾	澳元	港元	其他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7.5	10.0	7.7	0.3	2.0	217.5
貿易應收款	19	240.6	-	-	-	-	240.6
其他應收款項		48.9	106.8	5.5	-	15.3	176.5
其他金融資產	20	3.1	-	-	-	-	3.1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412.6)	(100.5)	(53.5)	-	(24.7)	(591.3)
其他金融負債	28	-	-	(135.7)	-	-	(135.7)
貸款	24	(7,628.3)	-	-	-	-	(7,628.3)
租賃負債	25	(145.0)	(0.2)	(15.1)	(0.4)	(0.1)	(160.8)
		(7,695.8)	16.1	(191.1)	(0.1)	(7.5)	(7,878.4)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貨幣資產及金融負債淨值，如下表所示之美元兌主要非功能性貨幣之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將令除稅後盈利／（虧損）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美元貶值	美元升值	美元貶值	美元升值
	除稅後盈利 (減幅) / 增幅	除稅後盈利 (減幅) / 增幅	除稅後虧損 (增幅) / 減幅	除稅後虧損 (增幅) / 減幅
澳元變動10% (二零一九年: 10%)	(16.2)	16.2	(13.4)	13.4
秘魯索爾變動10% (二零一九年: 10%)	(10.0)	10.0	1.1	(1.1)
總計	(26.2)	26.2	(12.3)	1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d)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合約責任給本集團帶來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因按正常貿易條款銷售金屬產品承受交易對手方信貸風險，透過現金存款及結算承受外匯交易風險。儘管最重大的信貸風險乃按正常貿易條款銷售金屬產品，然而採礦業務之大部分銷售乃按合約安排進行，據此，於付運後即時收取暫時付款，而餘額於付運後30至120日收取。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載列於附註19，而100%餘款之賬齡由發票日期起計少於6個月。附註19所披露本集團以公允值釐定損益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面值最能反映其各自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現金、短期存款及類似資產投資於經批准之交易對手銀行進行。在進行交易前、過程中及後均會對交易對手方進行評估，以確保將信貸風險限制在可接受之水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評估該等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任何變動。設定限額旨在盡量減低風險集中，從而降低因交易對手方違約而造成財務損失之可能性。倘信貸風險被認為超過可接受水平且在收回相關資產方面存在隱憂，則須予作出減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放於信貸評級較高的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低信貸風險金融資產。

本集團最大客戶為五礦有色、Citic Metal Peru Investment Limited (CITIC Metal) 及Trafigura Pte Ltd (Trafigura)。來自該等客戶之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五礦有色	37.9%	36.4%
CITIC Metal	18.3%	16.9%
Trafigura	14.6%	14.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最大債務人為五礦有色，結欠121.1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五礦有色，結欠60.4百萬美元），而五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之85.0%（二零一九年：77.6%）。由向大精礦客戶銷售產生之信貸風險透過合約管理，當中規定須暫時支付至少每項銷售估計價值之90%。對於大多數銷售而言，在船舶到達卸貨港後之60日內，將會收到第二筆暫定付款。最後一筆付款乃於報價期及試金完成後入賬。

信貸風險按地區劃分如下：

百萬美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亞洲	297.5	157.7
歐洲	67.9	65.7
澳洲	0.6	5.6
其他	3.2	11.6
	369.2	240.6

(e)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滿足與金融負債相關之責任時遇到困難之風險。

管理層利用短期及長期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合併財務資料確保維持適度之緩衝資金以支持本集團之活動。

下表乃根據於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有關到期組合分析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各到期組合中披露之金額為非衍生金融工具之未貼現合約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一年內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賬面總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1)	192.7	-	-	-	192.7	192.7
貿易應收款 (附註19)	369.2	-	-	-	369.2	369.2
其他應收款項	139.4	23.4	16.7	5.8	185.3	185.3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0)	1.7	-	-	-	1.7	1.7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9)	(470.2)	(112.2)	-	-	(582.4)	(582.4)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28)	-	-	-	(145.4)	(145.4)	(145.4)
借款 (包括利息) (附註24)	(1,152.6)	(969.2)	(4,418.1)	(1,999.6)	(8,539.5)	(7,179.5)
租賃負債 (包括利息) (附註25)	(33.0)	(29.7)	(57.0)	(113.4)	(233.1)	(148.7)
衍生金融負債 (附註27)	(35.8)	(6.0)	1.7	-	(40.1)	(40.0)
	(988.6)	(1,093.7)	(4,456.7)	(2,252.6)	(8,791.6)	(7,347.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1)	217.5	-	-	-	217.5	217.5
貿易應收款 (附註19)	240.6	-	-	-	240.6	240.6
其他應收款項	83.6	92.9	-	-	176.5	176.5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20)	3.1	-	-	-	3.1	3.1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9)	(591.3)	-	-	-	(591.3)	(591.3)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28)	-	-	-	(135.7)	(135.7)	(135.7)
借款 (包括利息) (附註24)	(1,157.0)	(1,650.5)	(3,388.5)	(3,392.9)	(9,588.9)	(7,628.3)
租賃負債 (包括利息) (附註25)	(36.5)	(28.5)	(64.0)	(128.6)	(257.6)	(160.8)
	(1,240.0)	(1,586.1)	(3,452.5)	(3,657.2)	(9,935.8)	(7,87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可用的債務融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Las Bambas合資公司集團）有可動用但未提取債務融資額度65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0百萬美元），其中包括：

1. Top Create所提供作一般企業用途的循環信貸融資300.0百萬美元項下可用但未提取的7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該項融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到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設立，以取代亦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到期的中國工商銀行墨爾本分行所提供的循環信貸融資300.0百萬美元；
2. Top Create所提供作一般企業用途的循環信貸融資200.0百萬美元項下可用但未提取的20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00.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五月，融資上限已由100.0百萬美元增加至200.0百萬美元，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四月延後至二零二一年十月；
3. 80.0百萬美元為與國家開發銀行訂立的85.0百萬美元額外貸款，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到期；及
4. 300.0百萬美元為與中國工商銀行訂立的300.0百萬美元新循環信貸融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到期。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as Bambas合資公司集團有可動用但未提取之債務融資額度1,15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百萬美元），其中包括：

1. 中國銀行悉尼分行所提供作一般企業用途的循環信貸融資175.0百萬美元項下可用但未提取的175.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75.0百萬美元）；
2. 中國工商銀行盧森堡分行所提供作一般企業用途的循環信貸融資175.0百萬美元項下可用但未提取的175.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75.0百萬美元）；及
3. 800.0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為與國家開發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進出口銀行訂立的額外800.0百萬美元三年循環信貸融資，以支持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的運營。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as Bambas合資企業集團已與中國五礦集團及中信達成協議，分別作為Las Bambas產品的直接或間接承銷商，對已經發貨並開票的貨物提前付款以及對礦山和港口的庫存進行預付。提前支付和預付金額總計達200.0百萬美元，兩家承銷商按各自比例分配。

本集團可用外部債務貸款需要滿足財務契約要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違反任何契約要求。某些財務契約與本集團或其子公司的財務表現掛鉤，因此可能會受到未來運營表現和社區相關擾亂的影響。

32.2 主權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全部業務，因而面臨各種程度的政治、經濟及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因國家而異。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政權或政策變動、貨幣匯率波動、牌照制度變更及對特許權、牌照、許可證和合約進行修訂，及政治條件及政府法規不斷變動。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任何礦業或投資政策變動或政治態度轉變均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許多發展中國家的增長及宏觀經濟活動均有所下降，導致各國政府尋求其他增加收入的方法，其中包括增加企業稅、增值稅及資源稅率，再加上增加審計及合規活動。剛果民主共和國政府已於二零一八年修訂二零零二年引入的採礦法及採礦法規。有關修訂（二零一八年礦業法案）經已生效，並繼續增加礦業公司的稅務負擔。

本集團營運業務所在的部分國家的主權風險較高。政治及行政管理變動以及法律、法規或稅務改革可能影響主權風險。政治及行政系統可能緩慢或不明朗及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風險，包括及時獲得退稅的能力。本集團設有程序，以監察對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影響及對有關變更作出回應。

32.3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其他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乃基於市價（倘存在市場）或以類似風險組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現行利率折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允值乃經參考報告日期之通行市價而估值。

由於貿易應收款及應付款之短期性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減值撥備及貿易應付款之賬面值為其公允值之合理約數。作披露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乃按合併實體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現行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允值按範疇及類別劃分如下：

百萬美元	附註	攤餘成本 (資產)	按公允值釐定 損益的金融 資產/負債	指定根據 現金流對沖 按公允值釐定的 金融資產/負債	攤餘成本 (負債)	賬面總值	公允值總值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2.7	-	-	-	192.7	192.7
貿易應收款	19	-	369.2	-	-	369.2	369.2
其他應收款項		185.3	-	-	-	185.3	185.3
其他金融資產	20	-	1.7	-	-	1.7	1.7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	-	-	(582.4)	(582.4)	(582.4)
其他金融負債	28	-	(145.4)	-	-	(145.4)	(145.4)
衍生金融負債	27	-	(21.4)	(18.6)	-	(40.0)	(40.0)
貸款	24	-	-	-	(7,179.5)	(7,179.5)	(7,179.5)
租賃負債	25	-	-	-	(148.7)	(148.7)	(148.7)
		378.0	204.1	(18.6)	(7,910.6)	(7,347.1)	(7,34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百萬美元	附註	攤餘成本 (資產)	按公允值釐定 損益的金融 資產/負債	攤餘成本 (負債)	賬面總值	公允值總值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17.5	-	-	217.5	217.5
貿易應收款	19	-	240.6	-	240.6	240.6
其他應收款項		176.5	-	-	176.5	176.5
其他金融資產	20	-	3.1	-	3.1	3.1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	-	(591.3)	(591.3)	(591.3)
其他金融負債	28	-	(135.7)	-	(135.7)	(135.7)
貸款	24	-	-	(7,628.3)	(7,628.3)	(7,628.3)
租賃負債	25	-	-	(160.8)	(160.8)	(160.8)
		394.0	108.0	(8,380.4)	(7,878.4)	(7,878.4)

32.4 公允值估計

下表按估值方法分析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同層級定義如下：

- 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層級一）；
- 計入層級一內之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參數，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層級二）；及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層級三）。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美元	層級一	層級二	層級三	總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附註19）	-	369.2	-	369.2
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上市 ¹ （附註20）	1.7	-	-	1.7
衍生金融負債 ² （附註27）	-	(40.0)	-	(40.0)
其他金融負債 ³ （附註28）	-	-	(145.4)	(145.4)
	1.7	329.2	(145.4)	18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附註19）	-	240.6	-	240.6
按公允值釐定損益之金融資產-上市 ¹ （附註20）	3.1	-	-	3.1
其他金融負債 ³ （附註28）	-	-	(135.7)	(135.7)
	3.1	240.6	(135.7)	108.0

報告期內層級一、二及三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1.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按報告日期之市場報價計算。倘報價可定期自交易所、經銷商、經紀人、產業集團、股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輕易獲得，且該等價格表示實際及經常進行之市場交易乃按公平基準進行，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列入層級一之工具包括於上市證券交易所之投資。
2.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乃根據未來貼現現金流量而釐定。未來現金流量是根據報告期末可觀察收益率曲線的遠期利率及合約利率作出估算，貼現率反映各個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商品掉期的公允值根據未來貼現現金流量釐定。未來現金流量根據報告期末倫敦金屬交易所商品合約遠期利率及訂約商品價格作出估算，貼現率反映各個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
3. 反映與於二零一七年出售Century礦山有關的銀行擔保。可能現金流出金額定期由管理層作出評估，且屬公允值釐定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日期的公允值為銀行擔保協議項下規定的最高應付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2.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是保障其持續經營能力、支持業務發展、提升股東價值及為潛在收購及投資提供資本。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資產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去融資費用預付款之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債務淨額與總權益之總和。

MMG集團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貸款總額（不包括預付融資費用） ¹ （附註24）	7,238.5	7,691.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192.7)	(217.5)
債務淨額	7,045.8	7,474.4
權益總額	2,669.7	2,677.9
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9,715.5	10,152.3
資產負債比率	0.73	0.74

1. MMG集團層次的貸款反映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的全部貸款。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貸款尚未扣除以反映MMG集團於該實體的62.5%股權。此與MMG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一致。

根據本集團所持相關債務融資的條款，為遵守契諾而計算資產負債比率時剔除用以撥付MMG集團向Las Bambas合營公司集團股本出資的股東債務2,261.3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261.3百萬美元）。然而，為上述目的，其已計入貸款內。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其他福利 ¹ 千美元	短期激勵計劃 ² 千美元	長期激勵計劃 ³ 千美元	
高曉宇先生	-	1,536	32	1,674	403	3,645
徐基清先生 ⁴	140	-	41	-	-	181
焦健先生	135	-	8	-	-	143
梁卓恩先生	140	-	-	-	-	140
Peter William CASSIDY博士	150	-	4	-	-	154
國文清先生 (董事長)	-	-	-	-	-	-
張樹強先生	135	-	2	-	-	137
陳嘉強先生	159	-	-	-	-	159
	859	1,536	87	1,674	403	4,559

1. 其他福利包括法定公積金、退休金供款和非貨幣性福利。並非所有福利都適用於每位執行董事；福利是根據合約義務而變動。

2. 短期激勵 (STI) 計劃包括與風險表現掛鈎的酬金，包括STI計劃及酌情花紅。

STI計劃為按本集團財務及安全性目標表現以及個別表現釐定之年度現金獎勵。就營運職位而言，額外部分包括生產率、單位成本及營運安全之相關表現目標。

參與人獲邀參與的風險激勵計劃是作為固定薪酬的百分比，該百分比是根據個人的年資及其影響本集團表現的能力釐定。所有長期合約僱員均合資格參與STI計劃。於報告日期對STI激勵計劃之撥備再作評估。

3. 長期激勵 (LTI) 計劃為與表現掛鈎之酬金LTI計劃，近期主要包括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長期獎勵股權計劃 (LTIEP)，為於三個表現年度期間結束時歸屬之業績獎勵計劃。LTI計劃之歸屬須待各授出函件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 (其中包括) 於各自歸屬期結束時達成財務、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

參與人獲邀參與的風險激勵計劃是作為固定薪酬的百分比，該百分比是根據個人的年資及其影響本集團表現的能力釐定。LTI計劃僅適用於獲董事會邀請參與的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日期對LTI計劃之獎勵計劃撥備再作評估。LTI計劃的應佔價值為根據對各LTI計劃可能結果進行評估而作出的估計價值，並可能會根據實際結果予以調整。LTI計劃應佔價值須於歸屬期結束時取得董事會批准方可作實。

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已辭任執行總經理—商務，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LTIEP之權益於同日失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袍金千美元	薪金千美元	其他福利 ¹ 千美元	短期激勵計劃 ² 千美元	長期激勵計劃 ³ 千美元	
高曉宇先生	-	1,553	16	802	616	2,987
徐基清先生 ⁴	-	586	14	-	104	704
焦健先生	152	-	9	-	-	161
梁卓恩先生	149	-	-	-	-	149
Peter William CASSIDY博士	156	-	2	-	-	158
Jennifer Anne Seabrook女士 ⁵	135	-	2	-	-	137
貝克偉教授 ⁶	149	-	-	-	-	149
國文清先生（董事長）	-	-	-	-	-	-
張樹強先生	141	-	2	-	-	143
陳嘉強先生 ⁷	14	-	-	-	-	14
	896	2,139	45	802	720	4,602

1. 其他福利包括法定公積金、退休金供款和非貨幣性福利。並非所有福利都適用於每位執行董事；福利是根據合約義務而變動。

2. STI計劃包括與風險表現掛鈎的酬金，包括STI計劃及酌情花紅。

STI計劃為按本集團財務及安全性目標表現以及個別表現釐定之年度現金獎勵。就營運職位而言，額外部分包括生產率、單位成本及營運安全之相關表現目標。

參與人獲邀參與的風險激勵計劃是作為固定薪酬的百分比，該百分比是根據個人的年資及其影響本集團表現的能力釐定。所有長期合約僱員均合資格參與STI計劃。於報告日期對STI激勵計劃之撥備再作評估。

3. LTI計劃為與表現掛鈎之酬金LTI計劃，主要包括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LTIEP，為於三個表現年度結束時歸屬之業績獎勵計劃。LTI計劃之歸屬須待各授出函件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各自歸屬期結束時達成財務、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

參與人獲邀參與的風險激勵計劃是作為固定薪酬的百分比，該百分比是根據個人的年資及其影響本集團表現的能力釐定。LTI計劃僅適用於獲董事會邀請參與的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日期對LTI計劃之獎勵計劃撥備再作評估。LTI計劃的應佔價值為根據對各LTI計劃可能結果進行評估而作出的估計價值，並可能會根據實際結果予以調整。LTI計劃應佔價值須於歸屬期結束時取得董事會批准方可作實。

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辭任執行總經理－商務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LTIEP之權益於同日失效。

5.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一位董事（二零一九年：一位）（其酬金已反映在上述呈列之分析中）及四位高級管理層（二零一九年：四位），其按組別劃分酬金呈列在本附註「按組別劃分的高級管理層酬金」一節。

所有五位人士於本年度之應付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184	4,472
短期激勵及酌情花紅	4,603	2,026
長期激勵計劃	798	1,126
僱用後福利	109	281
	9,694	7,90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文清先生放棄酬金，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或任何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c) 按組別劃分的高級管理層酬金

該等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1 – 500,000港元 (1 – 63,800美元)	-	1
1,000,001 – 1,500,000港元 (127,601 – 191,400美元)	-	1
5,500,001 – 6,000,000港元 (701,791 – 765,590美元)	-	1
7,000,001 – 7,500,000港元 (893,191 – 956,990美元)	-	1
7,500,001 – 8,000,000港元 (956,991 – 1,020,790美元)	-	1
8,500,001 – 9,000,000港元 (1,084,581 – 1,148,380美元)	1	-
9,000,001 – 9,500,000港元 (1,148,381 – 1,212,180美元)	1	-
10,000,001 – 10,500,000港元 (1,275,981 – 1,339,780美元)	1	-
11,000,001 – 11,500,000港元 (1,403,581 – 1,467,380美元)	-	1
12,000,001 – 12,500,000港元 (1,531,181 – 1,594,980美元)	-	1
19,500,001 – 20,000,000港元 (2,488,171 – 2,551,960美元)	1	-
23,000,001 – 23,500,000港元 (2,934,761 – 2,998,560美元)	-	1
28,500,001 – 29,000,000港元 (3,636,551 – 3,700,350美元)	1	-
	5	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長期激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及二零一六年購股權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及二零一六年購股權共有11,192,385（二零一九年：51,453,166）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當中11,192,385（二零一九年：51,453,166）份可予行使。未行使購股權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4%（二零一九年：0.93%）。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及二零一六年購股權所授出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i)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三年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1,2,3}	每股行使價（港元） ^{2,4}	行使期 ^{2,5}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⁶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2.51	歸屬期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結束	2,626,701	-	-	(2,626,701)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2.51	歸屬期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結束	20,966,637	-	-	(20,966,637)	-
總計本集團				23,593,338	-	-	(23,593,338)	-

-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45港元。
- 根據本公司長期獎勵股權計劃（長期獎勵股權計劃）條款，其規限（其中包括）購股權計劃，行使價及二零一三年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因供股而予以調整，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因此，購股權調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進行，由以現金為基礎的權益轉換成以股權為基礎的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進行。
- 誠如二零一三年長期獎勵現金計劃原先所計劃，5,923,307購股權亦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僱員，授出是由於將彼等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長期獎勵現金計劃所享有的權益，轉換彼等在過往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所享有的相等股權權益，收取當時以股權為基礎的權益而非以現金為基礎的權益。該等購股權於授出之時全面歸屬。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25港元。
- 因為供股，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由2.62港元調整至2.51港元。
-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為期三年。購股權之歸屬須待各授出函件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財務、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本公司及個人表現條件獲達成導致授予參與者的二零一三年購股權之66.67%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九日歸屬。
- 購股權因行使期屆滿而失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1,2,3}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2,4}	行使期 ^{2,5}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⁶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51	歸屬期至 二零二零年 四月八日結束	2,626,701	-	-	-	2,626,701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三年 四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三日 及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51	歸屬期至 二零二零年 四月八日結束	25,233,127	-	(2,157,638)	(2,108,852)	20,966,637
總計本集團				27,859,828	-	(2,157,638)	(2,108,852)	23,593,338

1.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45港元。
2. 根據本公司長期獎勵股權計劃（長期獎勵股權計劃）條款，其規限（其中包括）購股權計劃，行使價及二零一三年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因供股而予以調整，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因此，購股權調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進行，由以現金為基礎的權益轉換成以股權為基礎的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進行。
3. 誠如二零一三年長期獎勵現金計劃原先所計劃，5,923,307購股權亦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僱員，授出是由於將彼等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長期獎勵現金計劃所享有的權益，轉換彼等在過往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所享有的相等股權權益，收取當時以股權為基礎的權益而非以現金為基礎的權益。該等購股權於授出之時全面歸屬。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25港元。
4. 因為供股，每股份之行使價由2.62港元調整至2.51港元。
5.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為期三年。購股權之歸屬須待各授出函件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財務、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本公司及個人表現條件獲達成導致授予參與者的二零一三年購股權之66.67%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九日歸屬。
6. 購股權因參與者離職而失效。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值約為每份購股權0.1356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Black-Scholes購股權定價模式所估計。

購股權價值視乎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股權價格波動性、購股權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0.68%；計算購股權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46%，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九日歸屬的二零一三年購股權達到目標價值66.67%之整體結果。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起計七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ii) 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二零一六年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11,192,385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發行股份總數約0.14%。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2,5}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³	年內失效 ⁴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29	歸屬日期後4年	1,164,420	-	-	(1,164,420)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29	歸屬日期後4年	24,628,806	-	(3,554,014)	(9,882,407)	11,192,385
總計本集團				25,793,226	-	(3,554,014)	(11,046,827)	11,192,385

-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25港元。
- 購股權之歸屬及表現期為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當中60%已歸屬之購股權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而40%購股權將受12個月之延遲行使期規限，有關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購股權之歸屬受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之達成所規限，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購股權按所達成的目標表現以百分比基準歸屬。達成公司和個人表現目標令33.33%的二零一六年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授予參與者。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30港元。
- 購股權因離職而失效。
- 年內概無註銷任何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2,4}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29	歸屬日期後4年	3,493,261	-	-	(2,328,841)	1,164,420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2.29	歸屬日期後4年	128,980,780	-	(630,785)	(103,721,189)	24,628,806
				132,474,041	-	(630,785)	(106,050,030)	25,793,226

-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2.25港元。
- 購股權之歸屬及表現期為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當中60%已歸屬之購股權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而40%購股權將受12個月之延遲行使期規限，有關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可行使。購股權之歸屬受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之達成所規限，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購股權按所達成的目標表現以百分比基準歸屬。達成公司和個人表現目標令33.33%的二零一六年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授予參與者。
- 購股權因離職及於歸屬期內未能達成目標表現而失效。
- 年內概無註銷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值約為每份購股權0.1371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BlackScholes購股權定價模式所估計。

購股權價值視乎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股權價格波動性、購股權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1.89%；計算購股權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40%，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購股權之有效期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七年。購股權之歸屬及表現期為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倘參與者於歸屬期屆滿前離職，購股權將失效，除非參與者因若干特定原因離職，包括健康欠佳、受傷或殘障、與僱主協定退休、裁員、身故、加入不再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用人單位及董事會決定之任何其他原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業績獎勵（股權）

根據長期獎勵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業績獎勵，根據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及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及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已授出95,023,094之未行使業績獎勵，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8%。

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業績獎勵（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業績獎勵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³
董事							
徐基清 ²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1,476,000	-	-	-	(1,476,000)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37,872,866	-	(8,692,897)	-	(29,179,969)	-
總計		39,348,866	-	(8,692,897)	-	(30,655,969)	-

- 業績獎勵的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業績獎勵的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的不同時限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達成公司和個人表現目標令27%的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授予參與者。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徐基清先生辭任執行總經理-商務，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1,476,000份業績獎勵的權益已於同日失效。
- 業績獎勵因離職及於歸屬期內未能達成目標表現而失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²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1,476,000	-	-	-	-	1,476,000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42,429,449	-	-	-	(4,556,583)	37,872,866
總計		43,905,449	-	-	-	(4,556,583)	39,348,866

- 業績獎勵之歸屬及表現期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歸屬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或前後。業績獎勵之歸屬受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之達成所規限，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達到的門檻及目標業績水平按百分比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不同期間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業績獎勵的歸屬受限於各參與者實現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達到非市場相關條件（如資源增長）以及財務與市場相關條件（如股東總回報）之獨立評估成果。各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的不同時限之持股禁售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之業績獎勵的估計公允值約為每份業績獎勵0.4434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Monte Carlo模擬法（就市場相關條件而言）及參考授出日期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所估計。

業績獎勵價值視乎業績獎勵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價格波動性、業績獎勵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1.34%；計算業績獎勵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46.78%，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業績獎勵（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7,002,799未行使業績獎勵，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³	
董事							
徐基清 ²	二零一八年 六月二十九日	705,833	-	-	-	(705,833)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八年 六月二十九日	7,618,284	-	-	-	(615,485)	7,002,799
總計		8,324,117	-	-	-	(1,321,318)	7,002,799

- 業績獎勵的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歸屬時間將為二零二一年六月或前後。業績獎勵的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兩年的不同時限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徐基清先生辭任執行總經理-商務，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705,833份業績獎勵的權益已於同日失效。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²	
董事							
徐基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二十九日	705,833	-	-	-	-	705,833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八年 六月二十九日	8,566,723	-	-	-	(948,439)	7,618,284
總計		9,272,556	-	-	-	(948,439)	8,324,117

- 業績獎勵的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歸屬時間將為二零二一年六月或前後。業績獎勵的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兩年的不同時限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業績獎勵的歸屬受限於各參與者實現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達到非市場相關條件（如資源增長）以及財務與市場相關條件（如股東總回報）之獨立評估成果。各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的不同時限之持股禁售期。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授出之業績獎勵的估計公允值約為每份業績獎勵0.6572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Monte Carlo模擬法（就市場相關條件而言）及參考授出日期本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所估計。

業績獎勵價值視乎業績獎勵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價格波動性、業績獎勵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1.34%；計算業績獎勵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46.78%，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二零一八年業績獎勵的股份獎勵費用為約0.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0.5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業績獎勵（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8,449,840未行使業績獎勵，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²	
董事							
高曉宇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5,604,754	-	-	-	-	5,604,754
徐基清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1,145,229	-	-	-	(1,145,229)	-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14,449,696	-	-	-	(1,604,610)	12,845,086
總計		21,199,679	-	-	-	(2,749,839)	18,449,840

- 業績獎勵之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歸屬時間將為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業績獎勵之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兩年不同期間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²	
董事							
高曉宇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	5,604,754	-	-	-	5,604,754
徐基清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	1,145,229	-	-	-	1,145,229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九年 五月三日	-	15,444,192	-	-	(994,496)	14,449,696
總計		-	22,194,175	-	-	(994,496)	21,199,679

- 業績獎勵之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歸屬時間將為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業績獎勵之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兩年不同期間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業績獎勵的歸屬受限於各參與者實現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達到非市場相關條件（如資源增長）以及財務與市場相關條件（如股東總回報）之獨立評估成果。各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的不同時限之持股禁售期。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授出之業績獎勵的估計公允價值約為每份業績獎勵0.3766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Monte Carlo模擬法（就市場相關條件而言）及參考授出日期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所估計。

業績獎勵價值視乎業績獎勵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價格波動性、業績獎勵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2.11%；計算業績獎勵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63.75%，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二零一九年業績獎勵的股份獎勵費用為約0.2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2.3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業績獎勵（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69,570,455未行使業績獎勵，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8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及姓名	授出日期 ¹	業績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²	
董事							
高曉宇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	12,130,042	-	-	-	12,130,042
本集團僱員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	59,489,005	-	-	(2,048,592)	57,440,413
總計		-	71,619,047	-	-	(2,048,592)	69,570,455

- 業績獎勵之歸屬期及表現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歸屬時間將為二零二三年六月或前後。業績獎勵之歸屬取決於達成各授出函件所載列之若干表現條件，包括（其中包括）於歸屬期內達成資源增長、財務及市場相關表現目標。業績獎勵根據門檻及所達致的目標表現水平按百分比基準歸屬。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兩年不同期間的持股禁售期。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
- 因離職而告失效的業績獎勵。

業績獎勵以零現金代價授出。業績獎勵的歸屬受限於各參與者實現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達到非市場相關條件（如資源增長）以及財務與市場相關條件（如股東總回報）之獨立評估成果。各部分已歸屬業績獎勵須受限於最長為歸屬後三年的不同時限之持股禁售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授出之業績獎勵的估計公允值約為每份業績獎勵0.1462美元，此乃於授出日期按Monte Carlo模擬法（就市場相關條件而言）及參考授出日期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所估計。

業績獎勵價值視乎業績獎勵定價模式之多項假設及限制而定，包括無風險利率、價格波動性、業績獎勵之預計期限、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及預期股息。無風險利率為0.80%；計算業績獎勵價值時所採用之預期波動性為60.29%，而預期股息假設為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二零二零年業績獎勵的股份獎勵費用為約0.9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承擔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期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之資本開支承擔：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一年內	121.5	168.5
一年以上但不多於五年	25.0	48.8
	146.5	217.3
總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已訂約但未撥備	146.5	217.3

36. 或然負債

銀行擔保

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業務已作出若干銀行擔保，主要與採礦租賃、採礦特許權、勘探牌照或主要承包協議之條款有關。於報告期末時，並無根據該等擔保提出之重大索償。擔保金額會因相關監管機關之規定而隨時間變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擔保為數417.7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373.4百萬美元）。本集團年內與中國銀行悉尼分行訂有一項當年從200.0百萬澳元（約140.1百萬美元）增加到230.0百萬澳元（約176.7百萬美元）的循環銀行擔保融資（「BG融資」），由五礦有色提供擔保。五礦資源已就BG融資項下未償還最高本金額以五礦有色的利益訂立反向彌償協議。

繼二零一七年出售Century礦山後，本集團就New Century的利益所作金額為145.4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35.7百萬美元）的若干銀行擔保，年期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New Century根據法律規定須如期履行所有責任，且必須盡最大努力確保不發生銀行保函項下索償。New Century必須確保在各財政年度年結後90天內，銀行擔保減少不少於財政年度內Century礦山的EBITDA之40%。於二零二零年，New Century出售其於Lawn Hill and Riversleigh Pastoral Holding Company之49%權益。為與New Century的銀行擔保支持協議一致，銀行擔保已減少3.7百萬美元（4.8百萬澳元），相當於來自有關銷售的所得款項50%（附註28）。

或然負債—稅項相關之不可預見情況

本集團於多個國家營運，各有不同稅制。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引致不同的稅務責任，包括公司稅、特許權使用費、預扣稅、與關聯方轉讓定價安排、資源及生產稅項、環保稅項以及僱傭相關的稅項。稅法的應用及詮釋在若干方面可能並不確定，並須作出判斷以評估風險及預測結果，特別是在對本集團的跨境業務及交易中應用所得稅及預扣稅方面。稅務風險評估考慮自稅務機關所收到的評估以及潛在挑戰來源。此外，本集團目前正面對澳洲、秘魯、贊比亞及剛果民主共和

國的稅務機關所進行的一系列審計及審閱。概無於合併財務報表就該等事項的財務影響估計作出披露，原因為管理層認為有關披露將對本集團處理該等事務造成嚴重妨礙。

結果不確定的稅務事項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現及因稅法變動、稅法詮釋的變動、稅務機關的定期質疑且與之出現分歧以及法律程式而發生。有關事宜的訴訟狀況將影響確定潛在風險的能力，在若干情況下，可能無法確定一系列可能的結果，包括解決問題的時間，或對潛在風險曝露作出可靠的估算。

秘魯—預扣稅（二零一四年／一五年）

該等不確定稅務事宜包括MLB二零一四稅務年度的審計，該審計與根據MLB與中國的銀行組成之銀團就於二零一四年收購Las Bambas礦山而訂立的融資協議向MLB提供的若干貸款支付的費用所納預扣稅有關。MLB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接獲秘魯稅務機關（秘魯國家稅務管理監察局或「SUNAT」）的評稅通知（「二零一四年初步評稅」），該通知註明SUNAT認為MLB與該等中國的銀行為關聯方，因此須按照3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而非已應用的稅率4.99%。二零一四年初步評稅所涉及漏稅金額為60,687,851秘魯索爾（約17.3百萬美元），而SUNAT徵收的二零一四年初步評稅所涉之漏稅加上罰款及利息的總評稅金額為154,193,808秘魯索爾（約44.0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SUNAT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稅務年度向MLB發出評稅通知（「二零一四年補充評稅」），金額為44,836,952秘魯索爾（約13.0百萬美元）。此金額包括計至秘魯稅務法院裁決估計日期（預計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之前）的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MLB收到SUNAT有關就二零一五稅務年度所作審計（「二零一五年評稅」）的評稅通知，金額為521,152,714秘魯索爾（約149.0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評稅及二零一四年補充評稅以SUNAT就二零一四年初步評稅對PITL的相同詮釋為基礎。

就上述有關評稅徵求外部法律及稅務建議後，本集團認為，根據秘魯稅法，本公司及其控股實體並非該等中國的銀行的關聯方。MLB知悉，秘魯稅法已獲修訂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應用，當中明確規定就預扣稅而言，同為國有公司者彼此並非關聯方。MLB有意就評稅提出上訴，且在上訴得出決議之前不擬向SUNAT支付評稅金額。SUNAT可能就二零一六年及部分二零一七年（秘魯稅法修訂前）MLB適用的預扣稅稅率提出類似挑戰。如果MLB對該決定的反駁或上訴不成功，可能導致重大額外稅務責任。

秘魯增值稅退稅申請（二零一一年／一二年）

秘魯稅務法院就SUNAT對MLB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增值稅退稅申請的審計作出的裁決亦被列為不確定稅務事宜。SUNAT就MLB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稅務事宜進行審核，並對若干增值稅事宜提出質疑。儘管MLB於審核期間及之後提供大量的文檔證據來支撐其立場（MLB認為其根據秘魯法律有權這樣做），SUNAT仍然駁回MLB的申請。該等事宜隨後被提交秘魯稅務法院作進一步裁定。秘魯稅務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審理了這些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將其決定通知MLB。

秘魯稅務法院贊成SUNAT的大部分評稅，即認為MLB需要就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Las Bambas礦山的所有權還屬於Glencore plc期間）支付約187百萬美元的增值稅罰金及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SUNAT發出一項新的評稅。本集團質疑新評稅的計算方法。稅務法院就有關金額發出判令後，便需要繳納有關金額。

MLB已就該判決提出上訴。在秘魯司法制度下的進行上訴或需耗時多年方可達致解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評稅金額涉及於二零一四年與Glencore簽署的協議項下的交割前期間，該協議澄清MMG可就二零一四年前的事宜向Glencore提出彌償及保證索賠（「股份購買協議」），該協議乃MMG於二零一四年與Glencore就收購Las Bambas礦山（「Las Bambas項目」）進行交易而與Glencore plc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訂立，如需要支付任何評稅金額，MLB可根據該協議以彌償或保證申索的方式向Glencore plc要求償還部分或全部金額。

本集團繼續與相關稅務機關積極合作，並主動管理有關審核及審閱工作。於適當時候，本集團或會向相關稅務機關或稅務法院提出上訴。本集團目前所面對的該等公開稅務事項（任何最終責任將取決於該等事項未來的解決方案，而目前付款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計量）。因此，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並未反映該等稅務事項撥備。

或然負債－其他或然事項

Mining Company Katanga SARL（「MCK」）向本集團的附屬公司MMG Kinsevere SARL（「MMG Kinsevere」）提出索賠，以賠償MCK因Kinsevere決定不重續或延長與MCK Trucks（當時稱為NB Mining SA）的關聯實體於二零一八年簽訂的採礦服務合約所致虧損，其依據是MCK有權在整個礦山服務年限內與Kinsevere簽訂服務協議。

MCK正尋求賠償遭受的虧損及懲罰性賠償。MMG Kinsevere及本公司認為索賠毫無根據及屬機會主義，索賠額與合理地可能遭受虧損不成比例。本集團正積極對有關索賠進行抗辯。MMG Kinsevere及MCK之間在剛果法院的訴訟仍在進行中。MCK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取得Kinsevere若干資產的凍結令，其中針對在剛果銀行賬戶中持有的15.0百萬美元現金的凍結令被部分執行。

考慮到有關事項的不確定性，以及Kinsevere目前沒有責任付款，目前亦無法可靠地估算該筆付款，因此並無就有關事項確認撥備。

37. 期後事項

除下文概述之事項外，概無發生對未來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其他期後事宜。

- 誠如或然稅項負債一段所述，MLB收到SUNAT就二零一五稅務年度所作審核所發出秘魯—預扣稅（二零一四年／一五年）的評稅通知。MLB擬就有關評稅提出上訴，且待上訴有結果前不會向SUNAT支付評稅金額。
- 於報告日期後，New Century Resources Limited（「New Century」）宣佈與昆士蘭政府環境及科學部（DES）達成協議，以將估計復墾成本（「估計復墾成本」）減少14.1百萬澳元。本集團目前持有與於二零一七年出售Century礦山相關並為New Century的利益所做的銀行擔保撥備。隨著估計復墾成本減少，預計銀行擔保負債將於二零二一年減少約11.0百萬美元。

38. 重新分類

過往期間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若干金額已重新分類，已符合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並無對先前報告的年度綜合虧損總額造成影響。

39. 公司財務狀況表，儲備及累計虧損

(a)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0.4
其他應收款		-	0.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487.4	2,485.9
		2,487.4	2,486.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4.4	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	0.3
		10.6	0.5
總資產		2,498.0	2,487.0
權益			
股本		2,917.6	2,912.2
儲備及累計虧損	(b)	(1,376.7)	(1,346.1)
總權益		1,540.9	1,566.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來自附屬公司貸款		952.0	920.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0.4
借款		5.0	-
其他應付款		0.1	0.4
		5.1	0.8
總負債		957.1	920.9
淨流動資產 / (負債)		5.5	(0.3)
總權益及負債		2,498.0	2,487.0



高曉宇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基清

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b) 本公司儲備及累計虧損

百萬美元	特別資本儲備	以股份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4	17.5	(1,090.3)	(1,063.4)
年度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	-	(282.5)	(282.5)
已行使及歸屬之僱員購股權	-	(0.2)	-	(0.2)
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0.9)	0.9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16.4	(1,371.9)	(1,346.1)
年度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	-	(25.9)	(25.9)
歸屬員工的長期激勵	-	(0.5)	-	(0.5)
已行使及歸屬之僱員購股權	-	(4.2)	-	(4.2)
失效的僱員購股權	-	(2.1)	2.1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9.6	(1,395.7)	(1,376.7)

五年財務摘要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業績－本集團					
收入	3,033.7	3,011.6	3,670.2	3,751.3	2,488.8
EBITDA	1,379.7	1,461.5	1,751.2	2,090.8	949.2
EBIT	451.9	341.9	833.1	1,272.2	264.7
財務收入	1.9	11.2	6.8	6.0	3.3
財務成本	(401.4)	(523.1)	(533.7)	(537.6)	(316.3)
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52.4	(170.0)	306.2	740.6	(48.3)
所得稅支出	(46.8)	(25.3)	(169.6)	(394.5)	(50.4)
年度盈利／（虧損）	5.6	(195.3)	136.6	346.1	(98.7)
可分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4.7)	(230.4)	68.3	147.1	(152.7)
非控制性權益	70.3	35.1	69.1	201.3	54.0
	5.6	(195.3)	137.4	348.4	(98.7)

1.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因此所呈列的上一期間資料不可比較。

本集團目前業務涉及勘探及發展採礦項目的業績，摘要如下。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業績－目前業務					
EBIT	451.9	341.9	833.1	1,272.2	264.7
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	150.0	-	(178.6)	-
相關EBIT¹	451.9	491.9	833.1	1,093.6	264.7

1. 相關EBIT指重大非經常性項目（稅前）經調整之EBIT；

就二零一九年而言，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相關虧損並不包括與Kinsevere資產減值105.0百萬美元（除稅後）有關的非經常性項目（附註12）；

就二零一七年而言，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相關溢利並不包括與出售附屬公司收益9.7百萬美元（除稅後）有關的非經常性項目。

五年財務摘要 (續)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及負債—本集團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75.9	10,394.2	10,897.7	11,982.1	12,084.3
使用權資產	122.8	140.6	-	-	-
無形資產	546.5	567.5	596.0	622.3	620.6
存貨	492.7	488.6	279.7	348.0	37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601.4	571.9	644.4	506.6	915.7
向關聯方貸款	-	-	-	120.0	9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7	217.5	601.9	936.1	552.7
其他金融資產	1.7	3.1	3.3	17.8	12.7
衍生金融資產	-	-	-	0.5	16.7
當期所得稅資產	25.7	101.3	54.3	55.7	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6	180.4	178.1	200.5	291.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	-	-	-	260.2
總資產	12,298.0	12,665.1	13,255.4	14,789.6	15,23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936.4	1,012.2	1,257.1	1,211.4	1,030.5
非控制性權益	1,733.3	1,665.7	1,639.2	1,760.4	1,559.1
總權益	2,669.7	2,677.9	2,896.3	2,971.8	2,589.6
貸款	7,179.5	7,628.3	8,131.4	9,192.5	10,253.2
租賃負債	148.7	160.8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582.4	591.3	508.1	730.1	652.6
衍生金融負債	40.0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45.4	135.7	136.6	160.3	5.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2.7	2.4	18.8	15.2	3.1
撥備	644.4	588.7	630.8	856.7	97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5.2	880.0	933.4	863.0	683.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	-	-	-	69.8
總負債	9,628.3	9,987.2	10,359.1	11,817.8	12,640.4
總權益及負債	12,298.0	12,665.1	13,255.4	14,789.6	15,230.0

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愛邦企業	愛邦企業有限公司，為五礦有色之全資附屬公司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澳洲	澳洲聯邦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章程	本公司董事會章程
中國銀行悉尼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悉尼分行
國家開發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首席財務官	首席財務官
中國	具有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相同涵義
中信	中信金屬秘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五礦	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國有企業
中國五礦集團	中國五礦及其附屬公司
五礦股份	中國五礦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
五礦有色	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
五礦有色控股	五礦有色金屬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
《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證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剛果	剛果民主共和國
EBIT	除息（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前收益
EBITDA	除息（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稅、折舊、攤銷及減值費用前收益
EBITDA利潤率	EBITDA除以收入
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執行總經理－企業關係、執行總經理－美洲以及執行總經理－澳洲及商務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資產負債比率	債務淨額（除去融資費用預付款之總借款，減現金及銀行存款），除以債務淨額與總權益之總和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湖南有色	湖南有色金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五礦之附屬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請參閱「聯交所」之定義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盧森堡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盧森堡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國際礦業與金屬理事會 (ICMM)	國際礦業與金屬理事會
JORC規則	由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Joint Ore Reserves Committee）頒佈的《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礦石儲量的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
老撾	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

詞彙 (續)

Las Bambas合營集團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具有與MMG SAM相同之涵義) 及其附屬公司
Las Bambas項目	開發、建設及營運位於秘魯之Apurimac地區之Las Bambas銅礦項目之銅礦、工藝設備及相關基礎設施，連同與從此等礦山運輸及出口產品有關的所有活動及基礎設施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倫敦金屬交易所	倫敦金屬交易所
礦產資源量	根據JORC規則之定義，指在地球之地殼內或地表積聚或存在，具內在經濟價值，而形態、質量及數量於合理前景下最終可予開採並能獲得經濟價值之物質
Minerals and Metals Group	由Album Resources Private Limited所持有國際採礦資產組合之整體品牌名稱
五礦香港	中國五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五礦之間接附屬公司
Minmetals Logistics	Minmetals Logistics Group Co., Ltd，為中國五礦之全資附屬公司
Minmetals North Europe	Minmetals North-Europe AB，為中國五礦之全資附屬公司
MLB	Minera Las Bambas S.A.，為MMG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為Las Bambas礦山之擁有着
MMG或MMG Limited	具有與本公司相同之涵義
Minmetals Australia	MMG Australia Limite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MMG Dugald River	MMG Dugald River Pty Lt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MMG Management	MMG Management Pty Lt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MMG SA	MMG South America Company Limite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MMG SAM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ew Cenury	New Century Resources Limited，一間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礦石儲量	根據JORC規則之定義，探明及/或控制礦產資源量之經濟可開採部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或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為此報告編纂目的，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惟文義另有所指除外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寬鬆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本公司股東
SHEC	安全、健康、環境及社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op Create	Top Create Resources Limited，為五礦有色之全資附屬公司
TRIF	每百萬工作小時的可記錄總工傷事故頻率
美元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
增值稅	增值稅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董事長
國文清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高曉宇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焦健
張樹強
徐基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CASSIDY
梁卓恩
陳嘉強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主席
陳嘉強

成員

張樹強
徐基清
Peter CASSIDY
梁卓恩

管治、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主席
Peter CASSIDY

成員

焦健
徐基清
梁卓恩
陳嘉強

披露委員會

成員
高曉宇
Ross CARROLL
Troy HEY
Nick MYERS
梁雪琴

法律總顧問

Nick MYERS

公司秘書

梁雪琴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進出口銀行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Limited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投資者及媒體查詢

Brent WALSH
業務發展部總監
電話 +61 3 9284 4170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mmg.com

Maggie QIN

公司事務部總監
電話 +61 3 9288 0818
電郵 corporateaffairs@mmg.com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漆咸道南79號
中國五礦大廈
12樓1208室

公司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漆咸道南79號
中國五礦大廈
12樓1208室
電話 +852 2216 9688
傳真 +852 2840 0580

澳洲

Level 23
28 Freshwater Place
Southbank
Victoria 3006
Australia
電話 +61 3 9288 0888
傳真 +61 3 9288 0800
電郵 info@mmg.com

網站

www.mmg.com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其他股東資訊

中文版年報乃根據英文版編製。如本年報之中英文版有任何衝突，應以英文版為準。



開採美好未來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FSC® C004888